



亚洲的故事



China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s Group
中国国际传播集团



外文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前 言

尊敬的读者：

谨向您呈上这部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下称“亚信”）成员国故事集。

对亚信而言，2022 年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我们迎来了亚信成立 30 周年！将周年庆祝与各种纪念活动相结合，已成为一项美好的传统。为迎接在阿斯塔纳举办的第六届亚信峰会，我们特别推出了《亚洲的故事》（英文版、俄文版）。本书以亚信会议两种官方语言出版，得到了来自卡塔尔的支持。

为扩大本书的影响力，2024 年正式启动本书的阿拉伯文版、哈萨克文版和中文版的出版项目。在科威特和约旦同行的支持下，阿拉伯文版、哈萨克文版于 2025 年成功出版并向各成员国正式发布。

本书的中文版由中国外文局旗下外文出版社翻译出版。在此，我谨向该机构领导及出版社专业团队为完成这一合作项目所付出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本书旨在深化亚信成员国各民族间的人文合作，引导少年儿童认识广袤多姿的亚洲，了解这片大陆丰富多彩的传统习俗，在年轻一代心中播撒包容的种子。

借此机会，我谨向阿塞拜疆、巴勒斯坦、巴林、俄罗斯、哈萨克斯坦、韩国、吉尔吉斯斯坦、柬埔寨、卡塔尔、蒙古国、孟加拉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土耳其、乌兹别克斯坦、伊朗、印度、约旦、越南、中国致以诚挚谢意，感谢各方通力协作，弘扬人类共同的德育理念。

翻开本书，您将领略亚洲各民族异彩纷呈的民族特色、风土人情、文化风貌与价值追求。透过一篇篇童话，一条鲜明的主线贯穿始终：这片广袤大地上的人民，始终致力于相互理解、彼此滋养、守望相助、交流合作。

就这样，先辈们将民间的智慧、独特的风俗、精妙的幽默与富有教益的故事，化作谆谆教诲，代代相传、口耳相承。本书收录的故事，不仅适合各个年龄段的儿童阅读，更能让成年读者回味无穷。

譬如，泰国《玛卡托的故事》将带您回到素可泰王朝的岁月；越南民间传说则讲述了可口食物的起源；而巴林神话《恩基和宁胡尔萨格》向我们诉说了在神圣的迪尔蒙大地之上，人们如何开创幸福安宁的生活。

印度童话《知恩图报的大象》彰显无私奉献的可贵；伊朗故事《与仇敌的相处之道》颂扬善良与正直；土耳其寓言《善良的回报》则唱响了正义的赞歌。

约旦作家哈迪贾·穆罕默德·马扎里塑造了一位聪慧的



女性；阿塞拜疆童话则讲述了机灵的小不点儿吉尔特丹的故事；孟加拉国童话让我们领略了达摩王国一桩前所未闻的奇迹——一只纱线编织而成的孔雀；而巴勒斯坦的故事则诉说着一个小男孩成为诗人的梦想。

哈萨克斯坦童话《熊与蚊子》与俄罗斯民间故事《拔萝卜》有异曲同工之妙，都在讲述同心协力、共克难关的朴素真谛；中国童话《夏天》则向读者揭示，当强者无私地向弱者施以援手时，相互帮助与扶持这一亘古之理有多么重要。

吉尔吉斯斯坦关于鹤鸟的故事、韩国手足情深的兄弟故事，传递着传统的家庭价值观、和睦与亲情之爱；卡塔尔母子的故事也以相似的笔触书写真挚的友谊；柬埔寨民间故事和塔吉克斯坦射手的故事都讲述了人们为了友情而克服种种考验的事迹。

蒙古国与乌兹别克斯坦的故事，则向我们展现了刚强、能干、英勇、机智的勇士形象。

这些来自亚洲各国的精彩童话，虽情节和叙事各异，却都贯穿着和平、友谊与睦邻友好的主旋律，这与亚信的宗旨和原则相契合。

常言道：“童话如旧友，时常需相见。”从这个意义上讲，亚信会议将继续致力于推动亚洲文明多样性的发展。

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秘书长

凯拉特·萨雷拜 大使



前言	3
阿塞拜疆	
吉尔特丹	10
巴勒斯坦	
想当诗人的少年	15
巴林	
恩基和宁胡尔萨格	22
伊里·伊帕什拉和他的女儿	24
俄罗斯	
拔萝卜	26
一颗小豆子	28
哈萨克斯坦	
两只小山羊	30
熊与蚊子	33
韩国	
兴夫和孬夫	37
友爱的兄弟	40
吉尔吉斯斯坦	
鹤鸟	43
燕子	47

柬埔寨

阿克瓦克和阿克文 53

动物们选国王 59

卡塔尔

皮匠 61

真正的友谊 64

蒙古国

白色母马与它的小马驹 68

勇士古南的故事 72

孟加拉国

蒙里·芒茨穆伊 81

纱线孔雀 85

塔吉克斯坦

狐狸、乌龟和蚂蚁 94

射手和他的朋友们 98

泰国

玛卡托的故事 104

秀发飘香的女子 107

土耳其

三个懒汉 111

善良的回报 113

乌兹别克斯坦

奸诈的埃格里与正直的图格里 117

三位勇士 122

伊朗

与仇敌的相处之道 135

扎尔与神鸟西摩格 137

印度

无尽贪婪，终入苦轮 139

知恩图报的大象 149

约旦

聪明的女孩 155

下棋 159

越南

百蛋生百男的传说 164

越南糍粑和越南粽子的由来 167

中国

夏天 171

愚公移山 174



吉尔特丹

从前的从前，有人长命百岁，有人没活到老。可有一位老妈妈，她活得挺好。老妈妈有个儿子——只有手指那么高，帽子盖住小眉毛，圆点点缀满衣袍，眼睛亮得像星星在闪耀！别看他个子小，本事可不得了。大家都叫他吉尔特丹，意思就是“小不点儿”。

一天，附近的孩子们约好去森林捡柴火，吉尔特丹噔噔跑回家：

“妈妈，让我也跟大伙儿去森林吧！”

于是老妈妈把孩子们都叫来，挨个分了路上吃的圆面包，每个人都分到了，一个也没落下，还嘱咐他们照看好吉尔特丹。

到了森林里，孩子们捡起柴火来，只有吉尔特丹什么也不干，光在森林里跑来跑去。

大家问他：“喂，吉尔特丹，你怎么不捡柴火呀？”

吉尔特丹回答说：“我妈妈给你们分了圆面包，就是为了让你们替我捡柴火呀。”



孩子们只好帮吉尔特丹捡了柴火。他们把柴火捆成捆儿，相互帮着把柴火背起来，可吉尔特丹还是什么也不干，躲得远远的。

孩子们又问他：“喂，吉尔特丹，你怎么不把自己的那捆柴火背回家呀？”

可吉尔特丹答道：“我妈妈给你们路上吃的圆面包，就是为了让你们替我捆好柴火，再背回去呀！”

孩子们没办法，只好把吉尔特丹的那捆柴火也拿着。他们穿过森林，轮流背着吉尔特丹的柴火。走着走着，回头一看，吉尔特丹落在后面了，正坐在一棵树下哇哇大哭呢！

孩子们问他：“吉尔特丹，你哭什么呀？”

吉尔特丹耍起小聪明：“我累坏啦！我妈妈给你们分了圆面包，一个也没落下，还嘱咐你们照看我呢！你们背我回家吧！”

孩子们没办法，只好把吉尔特丹背到背上。

这可好，孩子们在森林里走着，既要背着吉尔特丹的柴火，还要背着吉尔特丹！他们走着走着就迷了路，天又黑了，这下彻底分不清东南西北了。等他们好不容易才走出森林，可又不知道到了哪里。一边传来汪汪的狗叫声，另一边远处有火光闪烁。

大家问吉尔特丹：

“咱们该往哪边走？去有狗叫的那边，还是去有火的那边？”

吉尔特丹想了想说：

“去狗叫的那边，狗会把我们咬伤的！去有火的那边，



说不定能找到路呢……”

于是大家就朝着火光走去。走着走着，他们来到一个山洞前。这个山洞里住着一个大妖怪！他长得可吓人了：秃头大犄角，牙齿像铁锹，嗓门儿像打雷，可脑子像糨糊一样，傻乎乎的……

大妖怪一看孩子们来了，就假装热情地招呼他们进山洞，心里却盘算着怎么把他们吃掉。他招待孩子们吃了干面包，把孩子们安顿在地上睡下。等到所有孩子都睡着了，大妖怪悄悄地问：

“谁睡着啦？谁还没睡呀？”

吉尔特丹一听就抬起头来说：

“大家都睡着啦，就我吉尔特丹没睡着！”

大妖怪又问：“小吉尔特丹，你怎么睡不着呀？”

吉尔特丹说：

“我睡不着呀，是因为我不习惯饿着肚子睡觉！之前我妈妈都是喂我一个煎蛋，再让我去睡觉的。”

大妖怪听了，心里很不情愿，可又没办法，只好给吉尔特丹煎了一个蛋，让他吃了再睡下。

很快，半夜到了。大妖怪等不及啦，想马上抓一个孩子来吃！他再一次悄悄地问：

“谁睡着啦？谁还没睡呀？”

又是吉尔特丹抬起头来，说：

“大家都睡着啦，就我吉尔特丹没睡着！”

大妖怪只好又问：“小吉尔特丹，你怎么还不睡啊？为什么睡不着呢？”

吉尔特丹说：

“我睡不着呀，是因为我不习惯不喝水就睡觉！之前我妈妈都是用筛子从河里舀水给我喝，再让我去睡觉的……”

大妖怪一听，赶紧抓起个筛子，跑去河边取水。





吉尔特丹一看大妖怪跑远了，立刻跳起来，把小伙伴们全都叫醒，飞快地说：

“这个大怪物想把我们都吃掉！快跑啊！”

孩子们一听，赶紧拔腿就跑！他们找到了一处浅滩，踩着石子过了河。

再看河这边，大妖怪正用筛子从河里打水呢！刚舀了半筛水，正想跑几步上岸——哎呀，筛子全空了！他又舀了满满一筛子水，都溢出来了，然后使出吃奶的劲儿往岸上冲——可才跑一半路呢，又空了！他只好一趟又一趟地来回跑，又是满头大汗，又是气喘吁吁，都快累趴下了！

等他抬起头，却看见孩子们正站在河对岸，冲他哈哈大笑呢！吉尔特丹笑得最大声！

食人魔气急败坏地大喊：“哎哟，小吉尔特丹啊！你怎么过河的啊？”

吉尔特丹扯着嗓子回答他：

“你去找一个大磨盘，越大越好！把它套在脖子上，然后走到河最深的地方去！这样你就能过来啦！”

傻乎乎的大妖怪立刻跑去找磨盘，还真找到一个又大又沉的！他把大磨盘套在脖子上，特意往水深的地方走。刚走了没几步，大妖怪就呛了水，沉到河底淹死了！

瞧！小小的吉尔特丹骗倒了可怕的大妖怪，把小伙伴们全都救出来啦！

这就是吉尔特丹的故事。



哈娜·乌萨马·艾哈迈德

想当诗人的少年

那天，大人们把我们安置到了几所学校。他们说，目前这里是最安全的地方，离我们那座被炮弹炸毁的城市很远。

起初，我开心得不得了——我的学校没有被夷为平地。在学校，我有好多朋友，我还特别自豪，因为我是班里的活跃分子。我是班长，会把调皮男生的名字写在黑板上。然后，当老师进来时，看着他们无辜的眼神，我又会原谅他们。我知道，为了把名字从黑名单上擦掉，他们什么都愿意做。我至今依然清晰地记得他们每一个人那充满孩子气的脸庞。而此刻，我比任何时候都想念他们。

战火袭来之后，我还能重返学校，这让我感到欣喜。我要让那些一直对我的成绩将信将疑的家人，尤其是兄弟们都看看，我是真正的头儿。当我告诉妈妈，我要去七年级四班——也就是我原来的教室时，我还以为，这个地方会像我熟悉它一样熟悉我，毕竟我曾是这里的活跃分子、一班之长。然而，眼前的一切，却几乎找不到从前的影子。那些陪

伴我们上课的讲台和课桌不见了，黑板上连一根粉笔都没有，我再也写不了那些捣蛋鬼的名字，等他们来求我放过他们——我曾那么喜欢看他们那一刻的眼神。我也不再是那个班里的活跃分子了。一股强烈的战栗从心底涌起，明明是八月，我却感到阵阵寒意。我认不出这个地方，也找不到我的朋友们，甚至连学校的老师都找不到一个。

走进教室，我难过极了。再也听不到男孩子们那些逗趣的事儿，再也听不到小巷里伙伴们的新鲜事。踢球的快乐、当班级活跃分子的骄傲，统统都找不回来了。这次和我们在一起的，还有另一家人。这家的孩子们总是哭个不停，我被吵得心烦意乱，却又不想对他们发脾气，索性走出去，到那片宽敞的操场上散散步。以前，我们总在这里分成两队踢足球，我是其中一队的队长，扯着嗓子、充满热情地指挥大家，仿佛踢球就是我人生的大事。那时候，我能长传、进球、为我的球队加油鼓劲——所有这些，一口气就能完成。球进啦！这是我们的球场。踢球的时候，我们总会想象看台上坐满了人，为我们欢呼，有妈妈、爸爸，还有我的姐妹们。

我还有一个梦想，就是当一名诗人，悄悄地给我爱的人写下温柔的信，用刚从诗里学会的词句表达心意。可是，战争来了！所有能传递心意的方式，都变得不可能了。那些可以留待将来写下的诗句，也不复存在了。现在，每当想起那些信，我的喉咙就像被什么堵住了一样。

那片所谓的操场，更像是学校的院子，如今挤满了人。大家在这里晒被子、床单和湿衣服。放眼望去，还有许多



其他稀奇古怪的东西，把操场变成了一场杂乱无章的展览。这里一片混乱，没有给笑容或玩耍留下任何空间。如果你愿意，这幅景象完全可以写进诗里——那种随处可见的诗，被印在彩色的纸上，甚至是报纸上，而这些报纸只配用来给流浪汉的收容所增添那么一点儿温馨。但对我来说，诗歌是通向世界的窗户，是可以自由飞翔的小鸟。要是爸爸现在能听见我这么说就好了。

他肯定会说，我这些愚蠢的比喻总是莫名其妙地冒出来。而我会回答他，要多一点想象，才能找到开启诗篇的钥匙。

我从一个角落逛到另一个角落。曾经的学校食堂，现在排着长长的队，那根本算不上队，人们推推搡搡，就为抢一个法拉费三明治，怕晚了就没了。我从这场小小的混战里挤出来，头发乱作一团，我一边理了理衣领，一边吃着三明治，为自己抢到了而得意。排队等食物就像一场小战斗，我们拼尽全力，绝不认输。我坐在旗子下，开始想起那些我梦想赢下的球赛，想起那些我想摘抄进信里的诗句，等着有人对我说：“你是最棒的诗人”。一想到那个画面，我就会激动得发抖，双腿也止不住打颤。你知道，对一个小男孩来说，当诗人意味着什么吗？

以前，在这面旗子前，我们会站在一起，齐声高唱国歌，再走进教室。我在想，远方的那些孩子们，每天早上会唱什么样的国歌？他们如果在某个地方听到国歌，会不会停下来，向自己的国家致敬？

我本想当一名童子军，可我太好动，又总想当领头的，

所以未能如愿。我一刻也坐不住，总是动来动去，话也特别多，心里藏着好多还没给人说过的故事，其中一半都是我想象出来的。爸爸总为此骂我，说我不学数学，脑子里塞满了蠢事；还说我太小，根本不会编谎话。可我在书上看到过：想象从不会骗人。那些想象出来的故事，在某种程度上都是真的。战争之后，我更加坚信：任何人都无权夺走孩子们的幻想或梦想。

现在，学校操场上挤满了从难民营来的人。这里不会被轰炸，不会被飞机发现。听说，远处另一所学校被炸了，那只是一次失误。战争，是不义的，是一个错误，永远不会被正名。杀戮、破坏、毁灭，能有什么好？

学校的铃声，很久都不会再响了。孩子们要去上新的课，而我们还留在九年级，等着回家，等着修好自己的房子。离开家的时候，我们什么都没带，也没什么可带的。我看着站在倒塌房子前的爸爸，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泪水在里面打转。接着，他发出一声又尖又响的嘶吼，仿佛有一头暴怒的野兽在他体内突然苏醒。那一刻，我的眼泪也止不住了。我咬住嘴唇，眼睛瞬间被泪水浸湿。但我们别无选择，只能带着沉重的心离开。我带了一个小本子和一支铅笔，好记录下自己的心事。我渴望被人看见，所以我不停地写故事，整日整夜地写。写作，成了我最迫切的需求。

我不想用过多的话语来描述战争有多可怕。眼前发生的一切，本身就足够可怕，足够疯狂。我有一种特殊的天赋，善于激发灵感，编故事——我能看着别人的脸就编出



故事来。在这些人的脸上，恐惧的印记甚至比伤痛更深。正是这些故事，缓解了战争带来的伤痛，也让我成为纸上的主宰。写故事的那一刻，我只想不停地说、不停地讲。因为我知道，在那些保持沉默，尤其是战后还久久沉默的人的内心深处，正经历着无法挽回的崩塌。他们假装一切如常，可他们的世界早已破碎不堪。可谁又会在乎失败者身上发生了什么？

在学校里，一切都变了。人群中弥漫着悲伤、平静和恐惧，这种奇怪的复杂情感，写在这里的每一位父亲、每一位母亲的脸上。可孩子们呢？他们的任务就是玩耍，他们来到这里，就是为了玩。对他们而言，越快聚在一起玩起来就越好。他们响亮的笑声四处回荡。尽管是战争时期，学校还是迅速恢复了生气。

现在，有人在这里踢足球，用一个说不清是什么的东西代替了球。女孩们又玩起了跳房子。还有一些人一排排躺在地上睡觉，他们只想睡觉不想玩。而我坐在这里，写着一首失败的诗——它既没有整齐的节奏，也没有好听的韵脚。这不是一首完整的诗，只是我心底一个小小的、光亮的角落里，某个更宏大事物的一部分。战争，深深地伤害了那个我想成为的诗人。

在战争到来之前，我写过故事、小笑话，还有几首算不上诗的小诗，从来没有人读过。

那时家还是家，学校也还是学校。在学校里，我们学习诗歌。可现在，我爱上了我写下的一切。我的文字，就是我的朋友。

战争很近，大海辽远。我想给你讲一个关于蓝色大海的故事。

它像钻石一样闪闪发亮，海浪奔涌得如此之快，连退回海里的痕迹都清清楚楚。

那里曾经有一个幸福的家庭，每个人脸上都带着笑容。

战争到来之后，家变成了一个大洞。学校变成了家，真正的家似乎很久才会回来，而战争就在这里，在巷子里，就在我们身后，就在我们中间。

今天，我坐在学校里，学校已经成了我的家。

我不再是班长，也不再踢球。

我们失去了家。

所有人都失去了家。

球，不再滚动，

我内心的世界崩塌了。

生活戛然而止，

耳边只剩下强烈的轰鸣。

那是轰炸逼近的声音，

我们身后，

又有人失去了家，失去了亲人。

一切都停止了，

只有战争还在继续。

谁能停止这场战争呢？



恩基和宁胡尔萨格

很久以前，水神恩基想找一个地方，和心爱的女神宁胡尔萨格一同幸福安宁地生活。他发现，没有比迪尔蒙更美的家园了。传说中，这片土地神圣、纯净又明媚，那里有喝不完的淡水，到处生机勃勃。也正是在迪尔蒙，恩基还发现了永生的秘密。

伟大的苏美尔神话英雄吉尔伽美什听闻此事，便动身前往迪尔蒙，寻找那朵永生之花。据说，这朵花化作一颗白色珍珠静静躺在海底，它的美丽，既由咸涩的海水孕育，也受海底涌出的淡水滋养。

恩基和宁胡尔萨格尤其钟情于迪尔蒙的瓦尔瓦尔地区，他们决定在这里为自己建造一座神庙，这座神庙一直留存至今。它历经数千年岁月，见证了两位神明早在石器时代，也就是青铜时代之前，便已来到迪尔蒙。

在神庙附近，恩基和宁胡尔萨格建起了村落，人和动物都在此生活。织布、制陶等各种手工艺慢慢兴旺起来。一栋栋石屋组成一个个小村子，每个村子四周都没有建围墙。就



这样，在两位神祇的守护下，一个先进的社会开始发展。

人们创立了复杂且精密的印章和称重体系，同古印度和美索不达米亚文明的贸易往来也日益兴盛。

迪尔蒙的百姓生活富足，他们傍水而居，安宁祥和，世间的花草与生灵，都是他们生活的依靠。



伊里·伊帕什拉和他的女儿

公元前 14 世纪上半叶，有一位名叫伊里·伊帕什拉的国王统治着迪尔蒙——也就是今天的巴林。国王有一个美丽的女儿，疼爱得不得了，希望她样样出色。为此，国王将女儿送往苏美尔圣城尼普尔（今伊拉克境内）求学，还派了侍从随行，带去了她所需的一切。每个月，国王都会派使者前去看望自己心爱的女儿，还带去很多礼物送给她和她身边的人。

伊里·伊帕什拉国王总是很焦急地盼着使者归来，好听到女儿的最新消息。而公主远在尼普尔，勤奋苦读，只为成为一名学识渊博的王室成员，回来好好治理迪尔蒙，让那里的人民过上好日子。

一天，国王听说他最疼爱的女儿病倒了，可他却无法离开国家前去探望。于是，国王倾尽所能，送去了所有能找到的药物与礼物，甚至派出了自己的御医。

在父亲的关心和疼爱下，公主康复了，得以继续学业。



终于，她学成归来，成了一位健康、有学识的王位继承人——这让国王无比骄傲。

国王为公主举办了盛大的宴会，就像著名的《吉尔伽美什史诗》里描述的那样，那是一个没有疾病、没有死亡、没有忧伤的国度才会为君王举办的盛宴。



拔萝卜

老爷爷种了一棵萝卜，
他对萝卜说：
“长吧，长吧，萝卜，长得甜甜的！
长吧，长吧，萝卜，长得大大的！”
萝卜长啊长，
又甜又大，大得不得了。
老爷爷去拔萝卜——
拔呀拔，怎么也拔不动。
老爷爷喊来老奶奶。
老奶奶拉着老爷爷，
老爷爷拉着萝卜——
拔呀拔，还是拔不动。
老奶奶喊来小孙女。
小孙女拉着老奶奶，
老奶奶拉着老爷爷，
老爷爷拉着萝卜——
拔呀拔，还是拔不动。
小孙女喊来小狗。
小狗拉着小孙女，
小孙女拉着老奶奶，
老奶奶拉着老爷爷，





老爷爷拉着萝卜——
拔呀拔，还是拔不动。
小狗喊来小猫。
小猫拉着小狗，
小狗拉着小孙女，
小孙女拉着老奶奶，
老奶奶拉着老爷爷，
老爷爷拉着萝卜——

拔呀拔，还是拔不动。
小猫喊来小老鼠。
小老鼠拉着小猫，
小猫拉着小狗，
小狗拉着小孙女，
小孙女拉着老奶奶，
老奶奶拉着老爷爷，
老爷爷拉着萝卜——
大家一起使劲，
拔呀，拔呀——
终于，把大萝卜拔出来啦！





一颗小豆子

从前，有一只小公鸡和一只小母鸡。小公鸡总是慌慌张张、急急忙忙的，小母鸡老是劝它：

“佩佳，别着急。佩佳，慢点儿呀。”

有一天，小公鸡在园子里啄米粒吃，忽然看见了一颗小豆子。

“喔——喔——喔！小母鸡，你想吃颗小豆子吗？”

“不吃啦，佩佳，你自己吃吧。”

佩佳张嘴就吃，可它太急了，一下子噎住了！它噎得喘不上气，也听不见声音，直挺挺地躺在那儿，像死了一样。

小母鸡吓坏了，飞奔去找女主人，大声喊：

“哎呀，女主人，快给我一点儿黄油吧！我要给小公鸡润润喉，它被一颗小豆子噎住啦！”

“你快去奶牛那儿要点牛奶来，我好给你搅黄油。”

小母鸡又飞奔去找奶牛：

“亲爱的奶牛，快给我一点儿牛奶吧！女主人要用牛奶搅黄油，我要用黄油给小公鸡润喉咙，它被一颗小豆子噎

住啦！”

“你快去找男主人，让他给我送点新鲜的青草来。”

小母鸡又跑去找男主人：

“主人，主人！快给奶牛送点新鲜青草吧！奶牛就会给我牛奶，女主人就能用牛奶打出黄油，我就能用黄油给小公鸡润喉咙，它被一颗小豆子噎住啦！”

“你快去铁匠那儿，要一把镰刀来。”

小母鸡飞快地跑到铁匠铺：

“铁匠啊，铁匠，快给男主人一把好镰刀吧！男主人就会给奶牛割草，奶牛就能给我牛奶，女主人就能给我黄油，我就能给小公鸡润喉咙了，它被一颗小豆子噎住啦！”

铁匠给了男主人一把新镰刀，男主人给奶牛割来新鲜青草，奶牛挤出了牛奶，女主人搅好了黄油，把黄油递给了小母鸡，小母鸡用黄油给小公鸡润了润喉咙。

那颗小豆子一下子就滑了下去。

小公鸡猛地跳起来，扯开嗓子大声叫道：

“喔—喔—喔—！”





两只小山羊

草地上奔跑着两只小山羊，一只是白色的，一只是黑色的。它们四下一看：一边是浓密的树林，另一边是深深的野草。周围连一只羊都没有。

“都怪你，小白羊，笨白羊！带我往林子里跑，这下我们迷路啦！快，马上去找我们的羊群！”小黑羊哭着，用角顶了小白羊一下。小白羊疼得叫出声来。小黑羊比小白羊大一些，额头上已经长出了小角。它特别调皮、爱欺负人，根本不把小白羊当弟弟看——稍不顺心就取笑他：“白色的笨蛋”，一生气就用角顶它。其实明明是它自己拉着小白羊来的，还说：“咩，看这里的草多香呀！”可现在，它把所有错全都推到了弟弟身上。

“小白羊，笨白羊，现在你走前面！”小黑羊命令道。

小白羊努力回想它们走过的地方。

“能不能找到羊群还不一定呢。说不定它们已经翻过山头，在牧场上吃草了。别说牧场了，我们现在连路都找不着。可不管怎样，我们得往前走。我走前面带路，但我有



两个条件：不许和别人吵架，而且要听我的。要是你不听话，我们会迷路，最后会死掉的。”小白羊说。一听见“会死掉”，小黑羊害怕了，答应一切都听小白羊的。

小白羊走在前面，拨开茂密的草丛，清理出小路。遇到水沟就跃过去，碰到石头就跳过去。就这样，两只小羊来到了一座山的脚下。四周一片寂静，看不见一个人影。忽然，不知从哪儿钻出来一只狐狸。

狡猾的狐狸摇着尾巴说：“哎呀，多白、多漂亮的小羊啊，真想一口把你吞掉。你的小兄弟也那么乖巧。你们一定累坏了吧。到我家去吧，歇一歇，吃点东西。我也有两只像你们一样可爱的小狐狸，你们可以一起玩呀。”狐狸嘴上这么说，心里却在想：“小白羊还小，得先把它吃掉。可它哥哥要是看到了，肯定会撒腿就跑。”

小白羊早就想好怎么回答了：“狐狸，你看那边山顶上黑石头旁边，狼正等着我们呢。我们正要去它那里做客。要是狼知道我们跟你走了，一定会大发雷霆的。狼有多凶大家可都知道。不信的话，就跟我们一块儿去吧。

“算了，那你们走吧。”狐狸嘴上说着，心里却打着小算盘。等小山羊继续向前，狐狸便悄悄跟在它们后面。

两只小羊走啊走，突然，面前冒出一只牛犊一样大的狼，狐狸吓得一溜烟跑没影了。

“遇见你们真是太好了！我都饿坏了！”狼高兴地说。

小白羊连忙哀求：

“狼大人，您行行好。那边山顶上的黑石头旁，有只老虎在等着我们呢。它昨天刚来，要当这片土地上的百兽之



王。它早上吃两头小牛，中午吃两只小山羊，晚上再吃两只小绵羊。要是它知道您对我们动手，一定会生气，您可就倒霉啦！”

“咩！狼啊，你看，老虎来了！它在叫我们呢！”小黑羊突然大喊。

狼一下子威风全没了，吓得浑身发抖，一头钻进了茂密的丛林里。

“离灾祸远点！趁还活着，快跑啊！”两只小山羊撒腿就跑。它们跑到山顶上，往下一看，山脚下有一位骑在马上上的老牧羊人。

两只小山羊高兴极了，争先恐后地跑向羊群，混进了绵羊和山羊中间。

老牧羊人看见跑在前面的小白羊，把它抱了起来。

“瞧瞧，自己回来啦！真棒！好样的，小白羊！现在没人再取笑你，叫你‘小白羊，笨白羊’了。”说着，老牧羊人紧紧地搂住了小白羊。





熊与蚊子

有一天，熊在森林里抓住了一只兔子，只想拿它寻开心，就使劲揪兔子的耳朵。兔子又疼又委屈，哭了起来，可熊却觉得真好玩，越揪越起劲。玩够了，熊才放开兔子，摇摇晃晃地走开了。

兔子吓得半死，躲进灌木丛里，用爪子抹着眼泪。

“凭什么这样欺负我呀？”它自言自语，“还好保住了小命，耳朵总会好的，眼泪也会干的。可我又能找谁诉苦呢？熊可是森林里最厉害的野兽，狼和狐狸都是它的铁哥们儿。我真是不幸——又小又弱，也没有一个厉害的朋友来保护我。”

“我来保护你。”忽然，芦苇丛里传来一阵细细的声音。兔子回头一看，是一只小蚊子。它一下子就不哭了，心里又开心又好笑。

“你？”兔子强忍住笑问，“你这小不点儿，怎么打得过熊呀？别吹牛了！”

“我比熊还厉害呢，”蚊子平静地说，“我能把它折磨得掉眼泪，让它一直睡不着。明天你就等着瞧吧。”说完，蚊



子就跟着熊飞了过去。

天气酷热，熊热得不知该往哪儿躲，便躺在一棵枝叶茂密的树下。刚一闭上眼睛，耳边就传来：“嗡嗡嗡！”

“哼，该死的小东西！”熊认出了蚊子，便等着它落在自己的鼻子上。

蚊子在熊的头上转了几圈，果然落在了它的鼻子上。熊想都没想，一巴掌就朝自己的鼻子拍去！可蚊子才不傻呢，它可没打盹儿，早就看穿了熊的心思，巴掌还没落下，就已经飞走了。蚊子得意极了，打定主意不让熊安生。

熊翻了个身，刚要入睡，又听到了：“嗡嗡嗡嗡！”

“这回这小东西要落在哪儿呢？”熊假装睡着。

嗡嗡声停了，熊以为蚊子飞走了。可蚊子根本没想走。它小心翼翼地飞进熊的耳朵里，狠狠地咬了一口。熊疼得大吼一声，跳起来，在原地转了好几圈，一巴掌狠狠抽在自己耳朵上，打得眼冒金星，心想：看你这蚊子还敢咬我！它揉了揉耳朵，找了个更舒服的姿势躺下，以为终于能睡觉了。可是，想得美！它刚闭上眼睛，头顶上又响起了蚊子的嗡嗡声。

“啊，该死的东西！你可真是命大！”熊爬起来，想换个地方。它一边穿过灌木丛，一边挠痒，对着整个森林打着哈欠，而蚊子一直跟在后面：“嗡嗡嗡！”

熊开始逃跑，跑了好久，最后累得瘫倒在一棵树下。它躺在那儿，竖起耳朵来听：森林里静悄悄的，鸟兽们早就睡了。四周黑漆漆的，什么也看不见。

“谢天谢地，终于听不见蚊子声了，总算可以睡觉了！”

熊舒舒服服地躺下，闭上眼睛，渐渐睡着了。它还做





了个美梦，梦见自己找到了一个蜂巢，里面全是蜜。刚把爪子伸进去，耳边突然又响起了“嗡嗡嗡”的声音。

“又来了，该死的东西！”

熊气得坐了起来，开始打嗝：嗝，嗝。蚊子在它头顶一圈圈飞，嗡嗡叫着，声音时大时小，最后安静了。

熊等了又等，听了又听，又准备躺下。可刚暖和过来、快要睡着，蚊子又飞来了。

熊从树下爬出来，坐在地上，伤心地哭了：“你就是不肯放过我，坏东西！好，你给我小心点！我就是坐到天亮，也要逮住你，把你打死！”

但熊非但没有杀死蚊子，反而自己被折磨得够呛。它把自己打得青一块紫一块，蚊子却毫发无伤。

太阳升起来了，鸟兽们都醒了过来。大家都在迎接新的一天。只有熊不高兴见到太阳。它的毛发乱糟糟的，一绺一绺地耷拉着，恶狠狠地走着，耳边还回荡着蚊子的嗡嗡声。

兔子看见熊后，高兴得跳了起来。

“好个蚊子！太厉害啦！”兔子不停地跳着，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正说着，蚊子就飞了过来——真是“说谁谁到”。

它问兔子：“看到熊了吧？”

“看到了，看到了！”兔子捂着肚子直笑，“干得漂亮！谢谢你，朋友！快给我讲讲，你这么个小不点，是怎么打败那头熊的？”

“很简单，”蚊子说，“我们蚊子从来不像你们兔子那样独来独往，而且，我们也不胆小。”

兔子听了，若有所思。而蚊子又朝着熊飞了过去。



兴夫和孬夫

很久以前，有兄弟俩，哥哥叫孬夫，弟弟叫兴夫。孬夫从小任性，总爱给弟弟兴夫找麻烦。

父亲去世的当天，孬夫就将兴夫一家赶了出去。兴夫没办法，只能带着妻子和一大群孩子，搬到村子远处一间茅草屋里生活。

因为没什么钱，兴夫一家很快就揭不开锅了。兴夫没办法，只好去求哥哥孬夫帮忙，可孬夫每次都拒绝了他。尽管如此，兴夫也从未对这个贪婪的哥哥心生愤怒和憎恨。

寒冷的冬天过去，春天来了。一对燕子在兴夫家的屋顶上筑巢，还下了蛋。兴夫每天看着燕子一家，心里十分欢喜。

一天，兴夫发现有只小燕子掉到了地上。他连忙悉心照料，治好了它摔断的腿。又一个冬天过去，春天来了。燕子妈妈叼来一粒南瓜籽送给兴夫，以报答他的恩情。

兴夫将种子种下，很快就结出了果实，而且结的南瓜非常大。到了秋天，兴夫一家人正准备切开一个南瓜，只

听“啪”的一声，南瓜裂开了。

在第一个南瓜里，兴夫一家人发现了许多财宝。第二个南瓜里装满了工匠，有盖房子的，有做衣服的。第三个南瓜里呢，藏着一只神奇的米箱，不管从里面倒出多少米，箱子里总是满满的。

就这样，兴夫一家变得富裕起来。舜夫听说后，嫉妒得夜里都睡不着觉，他决定要把燕子的窝毁掉。结果他这一捣乱，一只小燕子掉到地上摔断了腿。舜夫用丝绸包起





小燕子，心想自己照料雏鸟，也能得到回报。

第二年春天，燕子妈妈也给舜夫衔来一粒南瓜籽。舜夫对这棵南瓜秧百般呵护，盼着它能结大大的果实。终于，南瓜成熟了，可以采摘了。舜夫和妻子满心期待切开南瓜时里面会装满了财宝。然而，当南瓜“啪”的一声裂开后，从里面钻出的不是财宝，而是一个个可怕的食人巨怪。怪物们袭击了舜夫和他的妻子，又毁坏了他们的房子，这才离开。

兴夫听到这个消息时十分震惊。他慌忙跑到哥哥家，说：“哥哥，你搬到我家来和我们一起住吧。”

舜夫终于意识到了自己的过错，对自己做的那些事又悔恨又难过，更深深感激善良的兴夫。





友爱的兄弟

很久很久以前，大山里的一座村庄里住着兄弟俩和他们守寡的母亲。一家人相处得非常融洽，共同打理着自家的田地。无论遇到什么事情，兄弟俩总是齐心协力。他们亲密无间，因此村里人都叫他们“友爱的兄弟”。

后来，哥哥成了家，生了两个孩子：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弟弟也遇到了心仪的姑娘，结了婚。可没过多久，母亲去世了，兄弟俩只好分开过日子。这时，他们之间却有了争执：

“哥哥，你是兄长，家里人又多，家产你多拿点吧。”

“不，弟弟，你刚成家，得添置许多新东西，你应该多拿些。”

兄弟俩谁也不肯多拿母亲留下的家产，最后两人商定，把家产平分了。

转眼到了第二年春天。兄弟俩都是每天天一亮就下地，卖力干活。他们心里都惦记着对方：“今年一定要有个好收成，好让弟弟过上好日子。”“今年一定要有个好收成，好让



我能好好照顾哥哥！”

兄弟俩总是为对方操心，而不是自己。每天，他们都下地辛勤劳作。春天，兄弟俩一起插秧；夏天，一起除草。由于他们勤劳肯干，又齐心协力，稻子长得飞快。终于，秋天到了，兄弟俩迎来了大丰收。

兄弟俩脸上洋溢的幸福，就像秋日的天空一样灿烂。

可是，他们又争执起来——这回是争着要少拿一些稻米。

“哥哥，你养着两个孩子呢，该多拿。”

“不，弟弟，你刚成家，你该多拿些。”

最后兄弟俩说好，把稻谷平分了。

晚上回到家，哥哥心里想：“弟弟刚成家，以后花钱的地方多着呢……”

深夜里，哥哥从自己的粮堆里拿出一袋米，悄悄放到弟弟的那边。弟弟也惦记着哥哥有孩子要养，半夜偷偷从自己的粮堆里拿出一袋，放到哥哥那边。月亮在一旁笑眯眯地看着这一切。

第二天早上，哥哥看着自己的粮堆，愣住了：自己明明从这堆粮食里拿了一袋放到弟弟那儿，怎么这堆还是那么多？

“真是怪事。”他心里嘀咕着，“我明明拿走了一袋，怎么不见少呢？今天晚上，我再拿一袋放到弟弟那儿。”

弟弟也纳闷地看着自己的粮堆。

当天晚上，哥哥又从自己的粮堆里拿出一袋米放到弟弟那儿，弟弟也做了同样的事。



可到了早上，兄弟俩又糊涂了——他们的米堆还是跟以前一样多。夜里到底发生了什么？

第三天夜里，兄弟俩终于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半夜里，两人在粮堆旁碰了个正着。

“谁在这儿？哦，是你呀，哥哥！”弟弟说。

“谢谢你，哥哥！”“也谢谢你，弟弟！”两人齐声说道。

兄弟俩这下全明白了。他们拥抱在一起，喜极而泣。从那天起，兄弟俩无论做什么都平分，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别尔梅特·阿利姆巴耶娃

鹳鸟

“爷爷，今天在河边我看到了一只白鹳。它的腿好长，长得又大又漂亮，还能轻轻松松地在水面上走。爷爷，白鹳的腿泡在冷水里不会冻僵吗？”小孙女茉莉一刻不停地问道。

“这种威风的白色鸟儿，每个人打小就认识。我们吉尔吉斯语管鹳鸟叫‘伊列吉列克’。你可要记好啦。”

“爷爷，我可以问您点事儿吗？”

“嗯，当然，我的小太阳。”

“为什么大人们总是说，鹳鸟会叼着小孩送来呢。它们是从哪里偷来的吗？或者可能有个工厂，专门生产小孩？最近我看了一部动画片，说是谁想要孩子，就写一封信，鹳鸟就会给他们带来一个小宝宝。爷爷，您也替我写一封信给鹳鸟吧，让它给我们送来一个漂亮的小男孩。”

孙女的话把萨迪克爷爷逗乐了：“不，我的宝贝，鹳鸟不偷孩子，也没有造小孩的工厂。”

“那您就给我讲讲鹳鸟的故事吧。”

萨迪克爷爷坐在那里若有所思，回忆起曾经给孩子们讲



过的童话。

“去叫上弟弟妹妹，我给你们讲一个神奇鹳鸟的故事。”

茉莉跑到外面，叫来了努雷尔、阿德丽娜和阿鲁扎特。他们舒舒服服地围坐在爷爷身边。

“小家伙们，好好听爷爷讲这个故事啊。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只雪白雪白的神奇鹳鸟。它是所有鸟儿中最美丽的一只。它把巢筑在湖边一棵高高的云杉树上，距离人类的住处不远。人们乐见于此，还认为鹳鸟在自家旁边筑巢是一个好兆头。若鹳鸟能送来个宝宝，那更是喜上加喜。

鹳鸟吃鼯鼠、老鼠、田鼠等鼠类，也吃青蛙、鱼、水甲虫和蠕虫，还捕食小鸡、小鸭、小兔和白鼬。”

“爷爷，鹳鸟是怎么叫的？”努雷尔问。

“它们发不出声音，因为它们缺乏鸟类的发声器官和肌肉。比如说，白鹳不会啼鸣，而是用喙啪嗒啪嗒地敲，或者发出嘶嘶声。黑鹳则很少用喙发出咔咔声，它的声音像咳嗽或咯咯声。鹳的幼鸟会呱呱叫，会唧唧叫，会嘶嘶叫，还会发出喉音。

就这样，我的孩子们，这只神奇的鹳鸟每天晚上都会飞过家家户户，从窗外往里瞧。它会寻找那些气氛和睦、父母相亲相爱、孩子们又非常勤快的家庭。这样的家总会散发出一道令人愉悦的蓝色光芒。鹳鸟会收集这束光，带着它飞走。然后它便精心照料、呵护这束小小的光，直到它长成一个小宝宝。然后，鹳鸟就把这个小宝宝送到当初那个被取走光芒的家里去。

鹳鸟回想起它第一次照着地址送小宝宝的情景。它小心翼翼地叼起包裹，用喙衔住，然后飞起来。飞到目的地，



鹳鸟用喙敲了敲那户人家的窗户。一男一女跑了过来，连忙打开窗户，伸手去接包裹。女人高兴地把小宝宝紧紧抱在胸前，又轻轻放在桌子上，打开包裹。

‘啊，多么小，多么可爱，我的心肝宝贝。’妻子笑着对丈夫说。多么幸福啊！他们高兴地把孩子给所有亲戚看，随后还为了这个孩子举行了一个盛大的庆典。

看着幸福的父母，年轻的鹳鸟明白，自己在做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从那以后，他乐此不疲地为善良的人们送去小宝宝。”

“爷爷，我和姐姐茉莉一起见过鹳鸟。这么说，如果我们都听话，不欺负人，又很勤快，鹳鸟也会给我们送来一个小宝宝的，对吧？”

“嗯，当然啦，我的小孙子。如果你听大人的话，帮姐姐照看小妹妹们，那么鹳鸟一定会给你们家带来一个小宝宝的。”

“好吧，爷爷，我会听爸爸、妈妈和姐姐的话。最好鹳鸟给我们带来一个男孩，这样我就可以跟他一起玩了。爸爸答应给我买一辆自行车，我会让他骑的。”

“真让人高兴。愿你所有的梦想都成真。我的小家伙们，我们家的宝贝。”萨迪克爷爷说道。

“继续听故事吧。就这样，鹳鸟每天飞来飞去，给那些渴求孩子的人家送去包裹。它温柔地衔着这份重托，最要紧的是要把小家伙安全送达，一路上不能掉进坑里，不能让孩子挨冻着凉，更不能一不小心把小宝宝摔下去。”

“爷爷，鹳鸟是从哪里带来这么多孩子的，难道真的有那么多种吗？”努雷尔又问。



“别急，小孙子。我正讲着呢。鹳鸟晚上会飞到它送去宝宝的那些人家，透过窗户观看宝宝如何长大，看着他翻身、踢腿。看到那些非常爱孩子的父母，鹳鸟也跟着一起开心；可要是看到谁对孩子不好，不疼爱孩子，鹳鸟会把宝宝再叼回去。”

“就是说，爷爷，如果我们听妈妈、爸爸的话，帮助他们，那么鹳鸟就会给我们叼来一个小宝宝。如果我们好好照看小宝宝，鹳鸟就不会把宝宝带回去，对吗？”

“是的，亲爱的孩子们，如果你们听长辈的话，那么你们的梦想一定会实现。”

“那我们就来帮妈妈、爸爸干活吧。”茉莉说。

孩子们高兴地收拾起房间，有的洗碗，有的扫院子。望着这些乖巧的孙子孙女，萨迪克爷爷心满意足地坐在那里。

第二年，家里生了一个男孩。萨迪克爷爷的孙子孙女们高兴坏了。

“爷爷，您看，鹳鸟给我们带来了一个男孩，这就是说，我们一年都表现得很好，都非常听话，没有吵架。”小孙女阿鲁扎特说。

“是的，你们都是好样的，我亲爱的宝贝们。”萨迪克爷爷微笑着说道。





燕子

“爷爷，您听我说！”阿德丽娜兴高采烈地跑过来，“咱家棚顶上有燕子在筑巢呢，您想看看吗？”

“好啊，咱们去瞧瞧。”爷爷说着，就跟着小孙女往棚子那儿走去，去看燕子的窝。

“这儿呢，爷爷，就在这儿！”孙女跑到前面，指着燕子说，“您瞧，它们的窝是用泥巴垒的，跟咱们家的一样。为什么它们不像别的鸟那样用树枝搭窝，而是用泥巴呢？”

“我的小星星，这是因为燕子就是想有个泥巴做的窝。要知道泥巴不透风，小燕子住在里面，又暖和又舒服。孙女，你看它们从早到晚不停地忙活，把浸满唾液的泥块、绒毛、细发运到屋檐下，一点点垒出小窝来。”

“爷爷，它们那么小的嘴，怎么能搬得动泥巴来盖房子呢？”巴伊埃米尔问。

“因为燕子是很勤劳的鸟儿呀，所以人们都喜欢燕子，喜欢它们的勤劳和温顺。燕子是善良、幸福、希望和家庭温馨的使者。燕子让人感觉格外温暖和亲切。它象征着春



天，象征着阳光的回归。燕子在家里筑巢可是个好兆头，因为大家都知道，燕子只会去和睦的人家里安家。这就是说，咱们家也会幸福美满。”

“我也要做一个乖孩子，那样我家也会有燕子来筑巢了。”巴伊埃米尔说。

“还有我，我也要做一个乖女孩。你们等着瞧吧！会有好多好多燕子来我家院子里筑巢。”阿德丽娜一边说，一边掰着小手指头数。

“当然啦，我亲爱的孙孙们，你们的心愿一定能实现的。”爷爷摸着每个孩子的头，温柔地说。

“传说，人们是从蜘蛛那里学会了编织和缝补，从燕子那里学会了盖房子。破坏燕子的窝，是一种罪过。你们永远都不要去拆燕子的窝。”

“好的，爷爷。”孙子们异口同声地答应道。

“就受欢迎程度而言，燕子仅次于白鹳。鸽子和燕子，都是神喜爱的鸟儿。许多民族相信，燕子的窝能保护房子免遭雷击和火灾，它们是神圣的鸟儿。燕子是昼行的鸟儿，它白天飞来飞去，寻找食物。它还是无与伦比的杂技演员，能在空中做出各种令人难以置信的动作。对它来说，捕捉一些小飞虫或小甲虫，是最简单不过的事了。

燕子属雀形目，种类很多。它们一生大部分时间都在天空飞翔，很少落到地面。燕子不仅能在飞行中吃东西，还能在飞行中喝水。”

“在飞行中？”木勒图尔惊讶地问道，“它们怎么能在飞行中喝水呢？”



“非常简单。它们降低高度掠过水面，用喙舀水喝，甚至还在空中睡觉呢。燕子在地上走起路来笨笨的，也不爱走。作为候鸟，燕子每年都要经历两次长途迁徙：从栖息地飞往越冬的地方，再飞回来。既然你们对这种鸟儿感兴趣，那就都乖乖坐好，我给你们讲一个燕子的故事。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对兄弟。哥哥若马尔特心地善良、性格温和。他虽然家境贫寒，却把孩子们视作最宝贵的财富。尽管他们一家人勉强挤在一间又小又破的屋子里，还常常挨饿，但他们始终和睦相处，勤劳持家。全家人不分昼夜地辛勤劳作，到了晚上，便把所得的东西平分。弟弟比提尔别克非常富有，却心肠歹毒，从不肯帮别人做好事。

冬天过去了，盼望已久的春天又来了。到了播种麦子的时节，但若马尔特什么都没有。他只好去找有钱的弟弟，求他给一点麦子的种子。比提尔别克一看见哥哥，就猜到他是来求东西的，立刻对哥哥破口大骂：‘你也好意思向弟弟要东西？我什么都没有。一粒谷子也不会给你。’

哥哥一句话也没说，伤心地回了家。妻子见到他空手而归，便温柔地安慰他：‘别难过，老天爷会保佑我们，我们也会过上好日子。’

日子一天天过去。一天，若马尔特正闷闷不乐地坐在家门口，忽然看见一只燕子叽叽喳喳地飞来，在他家屋顶上盘旋了几圈，便开始在这位穷哥哥家的房檐下筑巢了。燕子从早到晚忙个不停，叼来一块块用口水湿润过的小泥团，垒起小小的窝。

‘你为什么要在我这破屋檐下筑窝呢？它挡不住寒风，



而且你在我家院子里连一点面包渣都找不到。’若马尔特说。但燕子还是把窝筑好了，还孵出了小燕子。小燕子们渐渐长大，燕子妈妈不知疲倦地为它们觅食，欢快地鸣叫。

有一天，一条蛇嘶嘶地叫着，朝燕子窝爬去，想要吃掉雏鸟。燕子妈妈猛地扑向蛇，一边大声地叫着，一边拼命啄蛇的头。蛇扭动着身体，想一口吞掉燕子，燕子急忙躲闪，尾巴上的羽毛被蛇咬掉了一撮。从那以后，燕子的尾巴就变成了剪刀的样子。吵闹声惊动了若马尔特，他赶紧跑来查看，看到燕子妈妈正在为了保护孩子驱赶蛇，便急忙朝蛇冲了过去。他拿起一根棍子，狠狠地朝蛇打去。蛇挨了重重一击，滚进灌木丛逃走了。就这样，若马尔特救下了小燕子们。燕子妈妈为了报恩，扑棱着翅膀飞起来，在他的房子上盘旋了一圈，便消失在蔚蓝的天空中。天色渐晚，突然飞来一群燕子，叽叽喳喳唱起了欢快的歌，每只燕子都往若马尔特脚边扔下了点什么。

若马尔特惊讶地发现，地上全是小麦、南瓜、豆子的种子。他高兴极了，把所有的种子都收了起来，种到田里。春夏两季，全家人辛勤劳作——他们个个热爱劳动，从不习惯游手好闲。到了秋天，迎来了大丰收。他们把一半的麦种留作来年之用。整个冬天，家里都有热乎乎的面包吃。从此，一家人再也不愁吃穿。哥哥还常常热心帮助其他穷苦的人，大家也都愿意帮助他。

贪心的弟弟看到这一切，气得觉都睡不着。有一天，他狡猾的妻子故意去哥哥家串门，向嫂子打听：‘你们怎么一下子就富起来了？有什么秘诀吗？’哥哥的妻子没有多





想，就把燕子报恩帮忙的事告诉了她。弟弟的妻子得知此事后，便起了坏心。他们打算杀死燕子，毁掉鸟窝，还千般诅咒哥哥一家。

但俗话说得好，‘恶有恶报’。果不其然，所有的诅咒都应验在了他们自己身上。一天，田里着了火，弟弟家的麦子都被烧光了。因为他们从来不做好事，所以无论是亲人还是邻居，没有一个人来帮他救火。贪婪的富翁和他恶毒的妻子单凭自己可救不了那片麦田，最后所有收成都化为灰烬，两人落得一无所有。

你们看呀，我亲爱的孙子孙女们，一定要多行善事，多帮助别人。这样，善意也会回到你们身上。我们生活的这片大地，是靠善良维系的。就像若马尔特一家，待人友善、辛勤劳作，最终过上了好日子。所以我希望你们也能做勤劳的孩子，在劳动中找到快乐。那样我才能放心，知道自己养出的孩子又健康又勤快。”





高棉民间故事集

阿克瓦克和阿克文

从前，有两个要好的伙伴，一个叫阿克瓦克，是个瞎子；一个叫阿克文，是个瘫子。他们给不同的主人干活，但彼此非常要好。每当他俩想去哪，没有对方的帮助可走不了，只能互相照应着。可他们的主人，却肆无忌惮地压榨着他俩。

两个朋友觉得自己很不幸。一天，阿克文沮丧地对阿克瓦克说：“这活儿真是干够了，累死累活的，咱们不如逃走吧。”阿克瓦克问：“咱们怎么逃呢？”阿克文回答：“我看见主人的船停在港湾里。咱们就坐那条船逃。”两人一拍即合。到了夜里，他俩互相搀扶着，摸到了港湾。上了主人的船后，一个坐在船头，另一个坐在对面，面对面，以为这样就能把船开走了。可是，阿克瓦克看不见，阿克文又没法儿自个儿划船。

漆黑的夜里，什么也瞧不见。他俩只觉得船走得飞快，可小船其实一直在原地打转，哪儿也没去。过了一会儿，两人听见了秃鹫的叫声。阿克瓦克说：“我们应该到峡谷了吧。”两人继续拼命划，直到听见公鸡打鸣。于是他们猜道：“我们

准是快到邻村了，得抓紧点儿，别让主人追上。”阿克瓦克和阿克文使出全身力气划呀划。正起劲的时候，阿克瓦克听见了鸟叫声，突然说：“这声音，听起来像我们还在家啊。”

天亮了，主人来河边打水，看见两人面对面坐在船上，立刻就猜到他们想逃跑。可主人一点儿也不生气，没有惩罚他们，反而放这两人回了家。

但阿克瓦克和阿克文并没有放弃逃跑的念头。于是，阿克文向阿克瓦克提议：“这次逃跑，我们就让他们追。不用船了，咱们改走路。”阿克瓦克反对：“我看不见，你走不了，怎么走路逃？”阿克文回答：“别担心，你把我背在肩上，我给你指路。”商量妥当，夜里趁大家都睡着，阿克瓦克把阿克文扛上肩头，徒步出发了。到了早上，主人发现两个雇工不在家，立刻明白这两人又起了逃跑之心。不过，他并不在意，觉得这两个人走不远，也就没有去追。

走了好几天，深夜时分，阿克瓦克和阿克文来到一个早就没人住的村子。那村子里除了住着一只大老虎，就再也没有别人了。阿克瓦克发愁说：“我们在这里可怎么活呀？没有农具，没有耕牛，怎么种庄稼？谁还会雇我们下地干活？我们只能靠偷东西才能活命了。”阿克文劝他先找找附近有没有村民。其实，这一路上，很多人都提醒过他们，那只住在废弃村庄里的老虎有多么凶残。可这两人压根不当回事，说什么不怕老虎，还巴不得早点碰上呢。

没过多久，阿克文发现一个牛棚，便大声喊道：“你去那里偷一头牛来，我在这儿等你。”阿克瓦克把阿克文放下，摸索着走进牛棚，正好碰上老虎。老虎吓了一跳，愣



在原地，心想这是什么野兽。阿克瓦克径直走到老虎跟前，还以为这是一头公牛。他摸了摸老虎的头，想看看有没有角，接着便兴奋地朝阿克文大喊：“这头牛有角，长得又肥又壮！”瞎子阿克瓦克一把抓住老虎，牵着它朝朋友走去。老虎吓坏了，觉得阿克瓦克啥事都做得出来，只好乖乖地跟在后面。阿克文一看，急忙叫道：“阿克瓦克，这不是牛，是老虎！”阿克瓦克回答：“你要是怕我牵不住它，我可以在它鼻子上穿根绳。”话音刚落，阿克瓦克毫不犹豫地就把绳子穿进了老虎的鼻子。老虎疼得大叫，逃跑了。阿克文怕丢了性命，不肯去追老虎。可阿克瓦克不听，把瘫子朋友扛上肩头，朝受惊的老虎追去。

过了一阵，他们来到一间小草房，房子里有一根火钳和一只乌龟。阿克文看见这些东西，对阿克瓦克说：“咱们进屋了，屋里有一根铁丝和一只大篮子。”阿克瓦克说：“把东西都拿上，啥都别落下。”阿克文反驳：“别拿了，带着太重。”阿克瓦克回答：“扛东西的是我，你只管拿。”于是两人把草房里能拿的东西全都拿了，走进了树林。在树林里，他们遇见一个养蜂人正在取蜂巢。阿克文见状便对瞎子朋友说：“那儿有个人在取蜂巢。”阿克瓦克立刻喊道：“喂，小伙子，把蜂巢分给我们一些吧。”那人回答：“我只取蜂蜜，蜂巢可以留给你们。”养蜂人偷偷往一截竹筒里拉了屎，递给了阿克瓦克。

走了很久，两人累了，决定停下来吃点东西。阿克瓦克放下朋友，掏出竹筒，还以为里面是蜂巢。结果一打开，一股难闻的气味立刻四处弥漫！阿克瓦克说：“这儿太臭了，咱们换个地方吧。”于是，他们继续往前走。两人又觉得饿，

便再次停下准备吃点东西。可刚拿出竹筒，一拔开塞子，又闻到了难闻的气味。就这样，他们换了一个又一个地方。最后，阿克瓦克猜到了什么，他取出竹筒，拿掉塞子，把整只手都伸了进去，再拿出来闻了闻，一股屎臭味扑面而来。阿克文把真相告诉了他。两人气坏了——养蜂人竟这样恶毒地捉弄人，非杀了他不可。

吃完东西，两人急忙去找养蜂人寻仇，却不小心在森林里迷了路。养蜂人没找到，反而闯进了一个王国。他们到的这天，王国里正乱作一团。有一个凶残的巨人威胁国王：要么把小女儿波芙公主交给他吃掉，要么他就把所有的人，包括国王本人在内，统统吃掉。波芙公主不忍心让父亲和百姓受难，便答应牺牲自己，在王宫里等待最后一刻的到来。阿克瓦克和阿克文对即将发生的献祭一无所知，他们稀里糊涂地到了王宫，正打算歇歇脚。公主听见了他们的对话，上前问道：“你们从哪里来？怎么到了这里？这个王国要把活人献祭给巨人，现在轮到我了，巨人马上就要来吃我。你们赶快走吧，不然也会被他吃掉的。”

阿克瓦克生来就看不见，他什么也不怕。听完公主的话，他说：“我们为什么要怕他？你只管待在原地不动。给我拿些吃的来，再给我一把利剑，我去对付他。”听了阿克瓦克的话，公主非常高兴，许诺道只要他能杀死巨人，就把自己所有的财富都给他。阿克瓦克对公主的许诺颇为得意，可阿克文却被吓得半死。吃饱喝足后，阿克瓦克把王宫里所有门窗都关上，在黑暗中等待巨人到来。没多久，外面传来一声巨响，如同惊雷劈在大地上——是巨人来了。

阿克文吓得差点尿了裤子，波芙公主则昏死过去。阿克瓦克感觉巨人正在逼近，便毫无畏惧地守在门口。巨人来到跟前，见门被关上，怒吼如雷：“是谁把门关了？”阿克瓦克也不示弱，喊道：“是我关的，我可不怕你！”巨人喝道：“你是什么人？你的胆有多大？我倒要亲眼看看！”阿克瓦克抓起大篮子，朝巨人扔了过去。巨人一看，心想：“他的胆居然这么大，比我的还大。”又问：“光是你的胆就这么大，那你身上的虱子有多大？”阿克瓦克又把乌龟扔了过去。巨人以为这是虱子，心里一惊：“他身上的虱子都这么大！真是了不得。”接着又问：“那你腿毛有多粗？”阿克瓦克把拴牛绳扔给了巨人，巨人一看吓得掉头就逃。阿克瓦克对公主说：“这个巨人跑了，还会有别的巨人来吗？”苏醒过来的公主对阿克瓦克说：“晚上还会来一个女巨人。”

于是，阿克瓦克让朋友帮他挑一把趁手的利剑。阿克文便去照办。到了夜里，女巨人果然来了。阿克瓦克听见她在开门，便握剑守在门口。女巨人刚一走进大厅，阿克瓦克手起剑落，确认巨人已死后，他和阿克文便互相搀扶着，带上公主赏赐的金银财宝离开了。

第二天一早，阿克文在路上看见一棵树，便向阿克瓦克提议在此分财宝。他把财宝分成两份，问阿克瓦克：“你要你面前这份，还是我面前这份？”阿克瓦克有经验，心想阿克文一定把少的放在自己面前，便说：“我要你面前那份。”见阿克瓦克拿走了多的一半，阿克文不甘心，说：“不行，再分一次，这次分得不对。”然后他又问阿克瓦克：“这次你要哪边的？”

阿克瓦克心想，这次阿克文肯定把好东西放我面前了，于是说：“我要我面前这份。”阿克文见阿克瓦克又拿了好的一份，便说：“还是不对，再分一次！”

阿克瓦克不肯答应，两人吵了起来。正在这时，树上掉下一颗果子，正好砸在瞎子阿克瓦克头上。他以为是阿克文打他，怒道：“你为什么打我？”说着，他猛地站起来，拿脚开始踢阿克文。谁承想，阿克文竟被踢得能站起来了，双手也有了知觉。阿克文也跳起来朝瞎子的眼睛一通乱打，结果瞎子的眼睛竟然复明了！两人都高兴极了，他们平分了财宝，然后继续赶路。

再来说说波芙公主。第二天早上，人们来到王宫，发现公主没有被吃掉，且安然无恙，而巨人的尸体倒在门口。得知这个好消息，国王大喜过望，便向女儿细细询问夜里发生的事。公主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都告诉了父亲。国王决心要找到那个杀死巨人、救下公主性命的人，并许诺要把公主嫁给他，并让他继承王位。阿克瓦克和阿克文听到这个消息，高高兴兴地来到王宫。他们向国王证明，杀死巨人的正是他们。国王让女儿出来辨认，她一眼就认出了他们——尽管这两人再也不像以前的瞎子和瘫子了。

最后阿克瓦克娶了波芙公主，登上了王位，他把自己的朋友封为终身王储。从此，他们过上了长久幸福的生活。





高棉民间故事集

动物们选国王

很久很久以前，大地上还没有统治者。后来，人类聚在一起开会，选出了一位国王，名叫普雷亚·萨玛特·里奇，由他来治理天下、管理百姓。

当动物们听到这个消息时，都非常惊讶。随后，它们向世人宣告：它们还没有国王，希望大家能帮帮忙。

没过多久，所有人都聚到一起，为动物们推选国王。狮子威武、强壮、聪慧又稳重，被选为百兽之王。走兽们都对这位新选出的国王非常满意。阿依鱼，水中最大的鱼，被选为鱼类之王，鱼儿们也都高高兴兴地接受了这个决定。

轮到鸟类时，却有两位候选人争着当王，一个是乌鸦，另一个是猫头鹰。它们各自都有大批的支持者，双方常常互相攻讦、贬低对方。

乌鸦说：“谁会想让猫头鹰当国王啊！要是它当了百鸟之王，一定会用那双大眼睛消灭所有的鸟。你们不信就看着它的眼睛，就会发现，它是个真正的野兽。”

猫头鹰回敬乌鸦说：“哼！乌鸦都黑到骨子里了！它黑



透了，羽毛黑、翅膀黑、皮肉黑，连心思也是黑的。要是选了它当王，你们稍有不从，它就会把你们统统治罪，用权势压垮你们。这黑东西从来不好好捕食，只会偷别人的食物。只要看看它怎么找食儿，你们就明白它的本性了。”

乌鸦和猫头鹰的支持者们针锋相对，分成两大派系，争吵不休。最终，中立的动物们决定推选天鹅为百鸟之王。

就因为这事，乌鸦和猫头鹰至今还彼此憎恨。为了避免再起争端，它们从此分属昼夜——一个昼出，一个夜行。





选自《民俗》杂志

皮匠

从前有一个皮匠，他的妻子怀了身孕。皮匠一直悄悄攒钱想去麦加朝觐。

皮匠有个女邻居，丈夫死了，给她留下几个没爹的孩子。这个女人没有收入来养活自己的孩子。一天，孩子们饿得睡不着觉，整夜哭闹。她好不容易把他们哄睡，可没多久孩子们就醒来要吃的。女人没办法，只得出去找吃的。在垃圾堆旁，她发现了一头死掉的牲口。女人回到家，先哄孩子们睡下，说会弄点吃的回来。她便拿了把刀，又回到垃圾堆旁，从死牲口身上割下一块肉，带回了家。

女人点起火，趁着孩子熟睡，开始烤肉。皮匠的妻子闻到烤肉的香味馋坏了，便对丈夫说：“你到邻居家去，给我要一点烤肉来吧。”

皮匠对妻子说：“这不太好吧，你要点别的吧。”

妻子说：“不行，你一定要去，我就想吃烤肉。”

皮匠只得听从，来到邻居家门口，敲了敲门。邻居开了门，问他有什么事。

皮匠说：“我的妻子怀孕了，她闻到了您烤肉的香味。您能给我一小块肉吗？”

那女人一下子难为情起来，犹豫了一会儿，还是如实说：“我敬畏真主，不愿瞒您。这肉是死牲口的肉，是我从垃圾堆里捡来的，我想拿它给孩子们充饥，免得他们饿得一直哭。”

皮匠听了这番话，知道了邻居的处境，十分震惊。

女人说：“我有几个没爹的孩子。他们饿得直叫，我实在没有东西给他们吃，只好到垃圾堆那儿去，找到一头死掉的牲口，割块肉烤给他们吃，好让他们不再哭闹。”

皮匠心情沉重地回到妻子身边，把听到的一切都告诉了她。皮匠思索着，自言自语道：“这孤儿寡母都快饿死了，我还能心安理得地去朝觐吗？”先知曾教导人们要帮助邻居。于是他向真主祈求道：“真主啊，我祈求：请允许我将朝觐所需转赠给这位母亲，让她拿来喂饱她的孩子。”

就这样，皮匠把自己为朝觐攒下的钱全部拿了出来，交给女邻居，说：“这是真主赐予你们的，你快拿去给孩子们买吃的吧。”

女邻居喜出望外，为他祈祷，请求真主赐福他、保佑他成功。然后她接过钱去给孩子们买吃的了。而皮匠，他没钱去朝觐了。

那年朝觐期间，朝圣者们在麦加听到了天神的声音：“真主接受了某某人之子、某某皮匠的朝觐。”

听见这声音的朝圣者中，有一个人认识这位皮匠。朝觐回来之后，他找到皮匠问道：“你去朝觐了？”皮匠说：



“没有。”那人惊讶地问：“你怎么会没去呢？”皮匠说：“这次我是注定去不成了。”那人说：“可我和我的同伴们都听见天使的声音说，‘真主接受了某某人之子、某某皮匠的朝觐。’这是怎么回事？”

皮匠起初什么也没说，可那人一再追问，皮匠便把孤儿们的事情告诉了他。那人听后，便为皮匠凑钱，好让他能在来年履行朝觐的义务。

朝觐的日子又到了，皮匠终于高高兴兴、心满意足地踏上了去麦加的路。



穆罕默德·塔利布·萨勒曼·阿尔－杜伊克

真正的友谊

从前，有一个男孩，他的母亲非常疼爱他。有一天，母亲对他说：“儿子，我看你最近有些不对劲，你晚出晚归，之前可不是这样。”男孩回答：“妈妈，我交了一个朋友，特别要好的朋友，我跟他在一起待着呢。”母亲对儿子说：“我的儿子，你可要当心，别交上了假朋友。我来考考他就知道了。你明天请他来吃午饭，告诉他别迟到。”男孩说：“好的。”

他按照母亲的吩咐去请朋友，朋友问：“你家有什么吃的？”男孩回答：“妈妈有一只鸡，想用它做午饭。”朋友说：“好的。”

母亲用那只鸡做了一顿可口的午饭。男孩的朋友准时来了，母亲对他说：“请上桌吧。”接着端上了盘子、奶酪和黄油。摆好桌子后，男孩对朋友说：“我有事要忙，你先吃，吃完歇一会儿，一定要吃饱。”男孩其实并没有什么事，他只是想试探一下朋友。说完他便走出去，和母亲一起坐在她的房间里。朋友挑了些鸡腿、鸡身和鸡翅上的肉，又拿了椰



枣、香料和黄油，拌在一起，吃得饱饱的。随后推开桌子，坐了下来。男孩走出来问他：“你吃完了吗？”他的朋友说：“吃完啦。”“喝过咖啡了吗？”他说：“喝啦，愿真主保佑你。”说完便走了。母亲走出来对男孩说：“儿子，这不是你的真朋友。你要是再跟他来往，我会生气的。儿子，你可以交朋友，但千万不要跟不好的人交朋友。真正的朋友在患难时不离不弃，他会为你付出很多，甚至是自己的生命。”男孩说：“好的，妈妈，我听你的话。”母亲又说：“我是为你好，儿子。”

过了些日子，男孩又交了一个朋友，他把这件事告诉了母亲：“妈妈，我有了一个知心的朋友。他是个非常好的人。我认识他快一个月了，每天都在考验他。他成功地通过了所有考验。愿真主保佑，你也会喜欢他。”母亲对他说：“既然这样，那就请他明天来我们家吧。”男孩说：“好的。”母亲接着说：“我会请他吃午饭，愿真主保佑，一切顺利。”

于是男孩问朋友：“明天来我家一起吃午饭吧？”朋友问：“你家有什么？”他说：“我家有一只公鸡，我妈妈想用它做午饭，让我请一位朋友来吃。对我来说，没有人比你更重要了。”朋友说：“好，我一定来。什么时候啊？”他说：“晌礼之后。”

第二天，他们做完晌礼，便一起到了男孩家里。男孩在桌上摆满了各种美味的食物：洋葱、烤饼、鸡肉和喷香的黄油。正要开始吃，他对朋友说：“妈妈让我去做一件要紧的事，我给忘了。我先出去一下，很快就回来。你先吃



吧，别客气，想吃什么就吃什么。”他的朋友回答：“好的。”

朋友把食物挪开，用餐巾盖上，然后一直等男孩回来。他坐在那里，望着窗外，看着过往的行人。大约半小时后，男孩回来了，问朋友：“吃过午饭了吗？”朋友答道：“没有。我怎么能自己先吃呢？我在等你回来。”两人一起坐下吃了起来，边吃边聊，有说有笑。饭后，男孩走到母亲跟前，问：“妈妈，你觉得怎么样？”母亲对他说：“这才是真朋友，不像第一个，那个不好。”







白色母马与它的小马驹

从前，有一匹优秀的白色母马，它和别的母马，还有一匹栗色公马一同生活在马群里。有一年夏天，天降大旱，牧草干枯，一点儿吃的也没有了。

“我们得离开这里。”白色母马对栗色公马说。于是，马儿们告别了故乡的牧场，四处寻找食物，整整流浪了三年。终于，它们找到了一片牧场，那里有鲜嫩的青草、洁净的水和盐土。马儿们便在此安顿下来。一天，马群在河边嬉戏奔跑，不小心踩碎了七枚雁蛋。

“糟了，”白色母马忧心忡忡地说，“我们闯入了别人的牧场，踩碎了人家的蛋。鸟儿们一定会报复我们。天一亮，鸟群大军就会飞来，把我们全部消灭。我们还是回老家去吧！”可其余的马儿不肯听从，执意留在这里。

第二天早上，鸟群大军袭来，整群马儿全都遭了难，只有白色母马和它的小马驹活了下来。危急时刻，母马用自己的身体紧紧护住孩子，拼尽全力抵挡鸟群的攻击。

“好了，儿子，现在我们回故乡的牧场吧。”母马温柔地



对小马驹说。

他们一个月跑完了通常需要一年才能走完的路程，又用一天跑完了通常需要一个月才能走完的路程。

“妈妈，妈妈！为什么你的皮肤变得这么粗糙了？”小马驹问道。

“儿子，这是我们经过山口时粘上的红黏土。”

“妈妈啊，妈妈！为什么你的腿在发抖？”

“因为疲惫。我走过了许多路，也游过了许多河。”

终于，白色母马把儿子带到了自己出生的牧场，然后不久就去世了。临终前，她嘱咐小马驹：



“孩子，别在北边睡觉，那里有暴风雪，饿狼还总在暗处潜伏。要待在南边，那里安生。要远远绕开牧民的毡房，不然孩子和猎狗会欺负你。不要卧在搭过毡房的地方，可能会被针扎到。在马群里，永远靠外侧走，只有在饮水时才走到前面。不要落在马群最后，会被主人鞭打；也不要挤在马群中间，别的马儿会把你踢死。三年之后，我的孩子，再回来祭拜我吧！”

可小马驹起初没有记住母亲的叮嘱。它偏偏在北边睡觉，险些在暴风雪里冻死。又有一回，它差点被狼咬死。它哭啊哭啊，跑啊跑啊，忽然想起了母亲的话：“唉，母亲给我的建议多么明智啊！”于是它乖乖卧在南边歇息，这下睡得安稳多了。

转头，小马驹又忘了母亲的嘱托，总是走到毡房旁边。狗咬它，孩子们用棍子打它。马驹流着伤心的眼泪，心想：“唉，母亲说的那些话多么有道理啊。”从此，它就远远避开毡房了。

母亲嘱咐它，饮水时要走在马群前方，这样才能喝到干净的水。可它总落在队伍最后，不仅被马夫抽打，还只能喝浑水。后来它谨记教诲，走在马群外侧，这下主人不打它了，别的马也不踢它了，吃的草也是新鲜的，日子一下子变得快活多了。“母亲给我的建议多么明智啊。”小马驹再次感叹道。

整整三年过去，小马驹如约归来，祭拜自己的母亲。这片土地上，长出了茂密而鲜嫩的青草。小马驹吃了草，晃了晃脑袋，便转身离去。

路上，它遇见了一位名叫埃尔希·莫尔根的少年。少年开口问道：“你愿意做我的坐骑吗？”

小马驹回答：“我愿意。现在，我要用马蹄铲平一座高山，将尘土扬遍整片草原。你要是坐不稳，就不配做我的主人！”

说罢，小马驹用蹄子铲平了一座山，把土扬得满草原都是。而埃尔希·莫尔根依旧稳稳端坐马背。

就这样，主人找到了属于自己的马，马也找到了自己的主人。





勇士古南的故事

从前，在一个汗国里，有一对穷苦的牧人夫妇。他们生了一个儿子，取名叫古南。这孩子生来就与众不同：出生第一天，一张羊皮就已经裹不下他了；出生第二天，两张羊皮也裹不住；才过五天，连五张羊皮都不够用。

瞧，小小婴孩，天生就是一位强壮的勇士！

父亲送给古南一匹枣红色的小马驹，给他做了一副马鞍和一套弓箭，又把缰绳交给了他。古南开始去打猎。他骑术精，本领高，每次打猎回来，都会带回足够做一顶帽子的狐皮，马鞍旁还晃悠着打死的兔子。

有一次，可汗路过这块地方，他听见百姓们谈论古南：

“真是个了不起的勇士！他才配做可汗呢！我们那个可汗呀，简直像一匹喝醉了的马：吃得多，却干不了活儿。”

可汗听了勃然大怒，决心除掉古南。他下令把这个牧人的儿子带来。人被带来后，可汗说：

“我听说，我的汗国里没有比你更勇猛的人，我还听说，世上没有比你那匹小红马跑得更快的马。我要你到南



方去一趟，那儿住着一个长着十个头的妖怪——蟒古思，你把它押到我的牙帐前来。”

“行，”古南说，“您给这个妖怪准备一个深坑吧！”

古南跨上小红马，带了一根一百丈长的套马杆，便往南边去了。别人走一年的路程，他只要一个月；别的马走一个月的路程，小红马一天就到了。古南在草原上飞驰，风在耳边呼啸。忽然，小马在路中央停下了，它往后退了几步，高高扬起前蹄。

古南问：“你怎么停下啦？为什么不在草地上飞驰呢？”

小马开口答道：“你看见没有，远处天地相连的地方，有一个黑点？”

“看见啦，”古南说，“那是一座大山吧。”

“不是山，那根本不是山，那就是蟒古思——十个头的妖怪——骑在自己的马上。”

“我们冲过去！”古南大喊一声，一把从肩上摘下弓。

“不行，”小红马说，“蟒古思骑着马的时候，谁也打不过它。得叫它下马。你听我的。你拿着这一百丈长的套马杆，躲到树上去。”

古南照做了。他爬上树，手里握着套马杆，静候时机。

蟒古思老远望见，一匹小马在草原上奔跑。它立刻策马狂奔，一分钟工夫，它的马就跑了三天的路程。

而小红马跑到树下，一动不动地站着。

蟒古思跳下马，从腰间解下一副笼头，想给小红马戴上。这时，古南猛地甩出套马杆，一下子套住了妖怪，又从树上跃下，跳到小马背上，像草原上的烈火一般飞驰而去。



古南策马飞奔，拖着蟒古思一路翻滚。

不一会，可汗的牙帐外传来震天动地的巨响，惊得马儿扬起前蹄，牛羊“哞哞”“咩咩”地乱叫，远处的山石也纷纷滚落。

可汗吓得发抖，老谋士上前问道：“伟大的汗王，您知道，您的汗国为什么这样喧响吗？”

“一定是地震！”可汗回答，“你没看见群山在摇晃吗？”

“不，”老谋士叹气，“这是蟒古思正在向您的牙帐靠近！”

谋士的话音未落，蟒古思已经躺在可汗的帐前了。妖怪的十颗脑袋乱动乱扭，发出嘶嘶怪叫，却丝毫无法挣脱。因为古南钢铁般有力的手紧握着套马杆，牢牢地制住了它。

人们把蟒古思埋进了三十丈深的坑里。可汗满心赞叹，对古南说：

“没有哪位可汗，能拥有你这样了不起的勇士。留在我的帐下吧，我封你做领主，赐你成群的马匹、牛羊、骆驼，还把我的女儿许配给你。”

古南缓缓回答：

“可汗的牙帐纵然华丽，也比不上父母的小屋；富贵荣华固然美好，也比不上自由的生活。”

说完，他便骑上自己的小红马，回了父母的毡房。

古南在家住了五天，第六天，可汗的兵丁匆匆赶来：“可汗召你前去，赶快跟我们走！”

古南骑上小红马，来到可汗那里。

可汗厉声道：“我的汗国里没有比你更勇猛的人，世上



也没有比你那匹小红马跑得更快的马。你去把伊里勃森可汗的女儿带来给我做妻子。办成此事，我便立你为汗国继承人；若是办不到，我就把你丢去喂狗！”

古南调转马头，在远行之前，先回家与父亲告别。老父亲忧心忡忡地说：

“你到不了伊里勃森可汗的国土。在你的必经之路上，有一条死亡之河。无论是人也好，马也好，都渡不过这条河。谁只要沾上一滴死亡之河的水，瞬间就会被夺走性命。过了这河还有一片赤红之海。谁只要沾上一滴赤红之海的水，就会被活活烧死。”

古南毫无惧色。他骑上小红马，动身出发了。别人走一年的路程，他只要一个月；别的马走一个月的路程，小红马一天就到了。

很快，古南看见了死亡之河。他折了一根芦苇，放入水中，芦苇马上变黄枯萎了。

“你父亲告诉你的话不假，”小马叹道，“这条河的确过不去。”

古南犯起愁来。小红马安慰他说：“别难过，我叫我哥哥来帮忙。它一定会帮我们的！”

“你哥哥是谁？”古南问。

“我没告诉过别人，现在只对你讲：我哥哥是草原上的风。”

小红马转头朝向东方，嘶鸣起来。

就在眨眼之间，风就赶到了死亡之河，它卷起小红马与古南，稳稳地送到河的对岸。



古南继续赶路。别人走一年的路程，他只要一个月；别的马走一个月的路程，小红马一天就到了。很快，古南就到达了赤红之海。他折了一根芦苇，抛入海里，芦苇立刻烧了起来，化为灰烬。

“你爸爸告诉你的话不假，”小红马说，“这个海也过不去。”

古南又发起愁来。

小红马又把头转向东方，嘶鸣起来，比上次叫得更响。

过了一个钟头，小红马的哥哥没有来。又过了一个钟头，依旧不见踪影。

忽然，古南看见天边出现了一朵乌云。那朵云朝着古南飘来，眼看着越来越大。

“这是哥哥把云赶到我们这儿来了。”小红马说。

它说得没错，乌云飘到古南身旁，落在海岸上，像一块厚厚的毡子一样盖住了地面。古南同小马跳上乌云，风把乌云吹上高空，载着他们飞过了赤红之海。

直到看不见海的时候，乌云才降落在草原上。古南继续前行，清晨时分，他终于踏入伊里勃森可汗的国土。眼前遍地毡房，人山人海，热闹非凡。

“怎么有这么多人？是有什么节日吗？”古南问。

人们告诉他：“今天是个大日子。瓦姆达盖和乌尔图两位勇士要比武。他们俩谁赢了，伊里勃森可汗就把女儿嫁给谁。”

古南来到可汗的牙帐，上前拜见。

“你前来何事？”伊里勃森可汗满脸不悦。



“我想加入比武，与您的勇士一决高下。”古南回答。

“好！”可汗十分惊讶，“那就比吧！”

正午时分，比武正式开始，先比射箭。人们将一根铁针钉在橡树桩上，要求勇士们退到距离树桩一个月路程的地方，远射穿针。

第一个射箭的是瓦姆达盖。他拉弓拉了两天，第三天黎明放出箭矢。箭落在树桩跟前，离目标只差一指长的距离。瓦姆达盖气得嗷嗷叫，当场用膝盖折断了长弓。

接着是乌尔图。他拉弓拉了四天，第五天清晨射箭。箭落在树桩后面，飞过目标仅仅一指长远。乌尔图也气得嗷嗷叫，当场用膝盖折断了长弓。

这时，古南拿着父亲的弓，走了出来。他拉弓拉了三天，第四天晨光微亮时，把箭射了出去。他的箭不偏不倚，正好穿进小小的针孔。

接下来比摔跤。瓦姆达盖和乌尔图缠斗了三天，他们把对方往地上按。在瓦姆达盖压住乌尔图的地方，陷下一个五丈深的坑。瓦姆达盖一边绕着坑走，一边夸口：

“再没有比我更强的勇士了，可汗非把女儿嫁给我不可！”

古南走上前：“我想和你比比力气，看看你能不能站得稳！”

两人开始摔跤。他们缠斗了五天，互相把对方往地上按。后来古南一脚踏在地上，地面裂开了，瓦姆达盖掉进裂缝里，人们赶紧揪住他的头发，才把半死不活的他给拖了上来。



最后一项比赛马。

早晨，勇士们各自骑了马，来到草原上。瓦姆达盖骑的是一匹栗色马，这马性子暴烈，眼里直冒火星。乌尔图骑的是一匹花斑马，这马凶猛异常，鼻孔喷出烈焰。古南骑的是小红马，又小又温顺。

人们都嘲笑古南：“骑这种马的人，只配去赶羊！”

伊里勃森可汗也到草原上来观看赛马，还带来了他的女儿——美丽的德泽姑娘。

古南一看见德泽，立刻就爱上了她。可汗的女儿一看见古南，就对父亲说：“我要嫁给骑小红马的勇士！”

可汗很生气，对女儿喊道：“不是你来挑！谁第一个跑到山那边，谁就是你的丈夫！”

可汗的袖子一拂，三个勇士就朝着山飞驰而去。跑在最前面的是瓦姆达盖的栗色马，接着是乌尔图的花斑马，最后是古南的小红马。德泽看到古南落后了，难过地哭起来，从人群中跑回毡房。

古南贴近小马的耳朵，说：“栗色马和花斑马跑到你前面去了。看来，美丽的德泽姑娘做不成我的妻子了，没有她，我也不想活了！”

小红马说：“别难过，把眉头舒展开吧！”

它再度转头向东，高声嘶鸣。

草原上立刻刮起了一阵狂风，迎着栗色马和花斑马扑去。瓦姆达盖和乌尔图拼命抽打自己的马，可马一步也不走。小红马超过了它们，第一个跑到山前。看比赛的人们都欢呼起来。德泽听到欢呼声，便从毡房里跑了出来，想



看看她要嫁的人是瓦姆达盖还是乌尔图。

她看见古南骑着小红马，向可汗的牙帐奔来，而另外两个连山都没跑到呢。

可汗皱起了眉头，对古南说：“你是外乡来的勇士，我不了解你。不过我说话算数，把我的女儿嫁给你。但你要知道，我不会给你半点嫁妆，没有金银、衣裳、马匹、牛羊、骆驼，也没有牧场。除此以外，你要什么就说吧。”

可汗这样说，心里却想：“没有嫁妆，他肯定不愿意娶妻了。”

古南把德泽扶上马背，让她坐在自己身后，回答可汗说：

“我不要金子，不要银子，不要衣裳，也不要牧场。马嘛，您只要给我小马驹就行；牛嘛，给我小牛犊就行；骆驼嘛，给我小骆驼就行；羊嘛，给我小羊羔就行。”

可汗下令照办。

德泽和古南辞别可汗，赶着一群马驹、牛犊、小骆驼和羊羔离开。他们没走多远，就听见背后一片嘈杂声。回头一看，后面跟着一大群牲口，有马，有牛，有羊，有骆驼。

德泽很惊奇，古南对她说：“牧人的儿子比可汗更了解动物的习性。小羊去哪儿，母羊便会跟去；幼驼前行，大驼绝不远离。眼前这一大群牲口，都是跟着自己的孩子来的。可汗没法把它们赶回去了。”

于是古南带着德泽去了遥远的地方，那里一位可汗都没有。两人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初秋来临，古南骑着小红马，赶到了他父母的旧毡房。他在屋外看见了父母，便说：“收拾一下，跟我走吧，到我那里去住。”

两位老人跟着古南走了。从此，他们一直生活在尊敬和关爱中，直到终老。

而古南和他的妻子，一直精心照料着那匹小红马，让它总有燕麦和鲜嫩的青草吃。





塞利姆·迪恩

蒙里·芒茨穆伊

这个故事和天地一样古老。从前，一对鸽子在森林里安家，它们用稻草搭建了小窝，没过多久，窝里就多了两枚蛋。鸽子夫妇小心翼翼地孵着，满心都是父母的温柔。到了日子，两只小鸽子破壳而出。它们沐浴着暖暖的阳光，呼吸着清新的空气，一点点长大。有一天，鸽子爸爸和鸽子妈妈出门去给孩子们寻找谷粒，可就在这时，森林里突然着起了大火！火越烧越大，把整个森林都吞没了。可怜的小鸽子还没来得及飞，它们的小窝就被烧成灰烬。鸽子爸爸和鸽子妈妈悲痛欲绝，也纵身扑进火中，追随孩子而去。它们后来变成了人，一个名叫萨塔努，一个名叫蒙里。

那时，多马罗伊是天国之王。一天，几位精灵从天国降临人间，他们见到孟加拉国的森林、繁花和瀑布，被这片土地的美丽深深迷住。第二天，精灵们遭到一头野牛的袭击，只好逃回天国。回到天上，精灵们又唱又跳，不住地赞美人间的森林、繁花和瀑布。多马罗伊有七个女儿，她们听见精灵的歌声，又听说人间竟有这般美景，再也按捺不住，一心

想去山间的湖里沐浴。于是，公主们再三恳求父亲，允许她们下凡一游。

多马罗伊说：“不行，我亲爱的女儿们，我不能让你们到人间去。我做了一个可怕的噩梦。”

“父亲，是什么样的梦？”天女们问道。

多马罗伊回答：“我梦见，在美丽的湖面上，开出了七朵莲花，美得就像你们一样。可突然，一只凶猛的恶魔出现，摘下一朵莲花，扬长而去。我明白这梦的寓意。孩子们，别再求我让你们去人间了。”

听了父亲的话，公主们说：“如果您不让我们去人间，我们就再也不吃天上的任何东西。”说完，她们便不再理睬父亲。天国的大臣们见仙女们心意已决，便轻声劝说：“陛下，您让她们去吧。您也知道，总有办法化解梦中的不祥。”

于是，多马罗伊对女儿们说：“好吧，孩子们。但你们必须完成最高规格的佛衣献礼。你们要在一夜之间采集棉花，缝制出七件赭石色的佛衣，然后献给佛寺。如此，佛祖便会保佑你们。只有做完这一切，你们才能下凡。”

趁着父亲尚未改变主意，公主们连忙行动起来。她们采棉、纺纱、染色、缝制，一夜之间，七件神圣的佛衣便做好了。随后，她们将佛衣恭恭敬敬地献给了佛寺。做完这一切，她们终于得到了下凡的许可。

来到孟加拉，公主们便被瀑布的壮丽景色和山间湖泊的光影深深迷住了，她们在水中尽情嬉戏，夜晚才返回天国。从那以后，七位公主常常来到这片山间湖泊游玩戏水。

可有一天，一个猎人看见了水中的仙女，顿时心生邪



念，想把她们囚禁起来。为了实现这个恶毒的计划，他去找了住在基当山南边山洞里的那迦王。

那迦王给了猎人一瓶剧毒的毒药，让他洒在罗网上，再用网去捕捉仙女。被网住的，正是最小的公主——蒙里·芒茨穆伊。猎人想娶蒙里为妻，可蒙里只愿把他当成自己的兄长。后来，猎人把蒙里引见给了马尔玛王国的王子萨塔努。萨塔努与蒙里结为夫妻，而那位猎人则成了他们的仆人。

婚礼之后，蒙里唱起了歌：

我自高高的天国降临，

那里棉花盛开在山冈。

我爱上这片人间大地，

沉醉在孟加拉的山湖旁。

唱罢，她向佛祖虔诚祈祷：“愿我永远不再回到天国。”

蒙里与萨塔努的婚后生活十分幸福。蒙里开始在马尔玛王宫中传播佛法。这让婆罗门的祭司们十分不安，他们担心佛法兴起，自己的神职不保，将来只会活活饿死。

不久后，马尔玛王国与邻国爆发了战争，萨塔努不得不奔赴战场。而与此同时，蒙里为他生下了一个儿子。

在这天夜里，马尔玛王国的国王做了一个梦。他把梦告诉蒙里：“我的仙女，昨夜我梦见一头白象从我的腹中走出，绕宫殿七圈，又回到我的体内。你可知道，这梦是什么意思？”

蒙里答道：“这是吉祥的梦，父王。白象象征着王权与国运，预示着您的儿子必将凯旋而归。”

国王听后，立刻召来所有婆罗门祭司。可这些祭司已暗

中勾结，想要阻止佛法兴起。他们听完国王的梦，故意歪曲说：“陛下，这是大凶之兆，预示着您的儿子萨塔努将会战死。唯有将蒙里献祭给我们的神庙，才能化解这场灾难。”听信了祭司们的谗言，国王准备把蒙里送往神庙献祭。神庙的一位女祭司得知了这个阴谋，便暗中告诉了蒙里，劝她返回天国以保全性命。但蒙里说：“我不能丢下我的孩子。他是凡人，无法跟我一同前往天国。”女祭司焦急地说：“把孩子留下吧，他会安全的。再耽搁一会，他们就会杀了你。”

在离开人间之前，蒙里把自己的戒指托付给了一位隐居在深山里的僧人。

萨塔努得胜归来，却不见蒙里的身影，他失魂落魄地离开了王宫。萨塔努走了很远的路，终于在深山里找到了那位僧人。僧人把蒙里的戒指交给他，并告诉他前往天国的办法。

按照僧人的指引，萨塔努历经千难万险，终于抵达天国。天国之王多马罗伊考验了他的勇气与智慧，认定他是公主最理想的伴侣。得到天国的准许后，萨塔努与蒙里再次成婚，并一同重返人间。

当他们回到人间时，世上已过了百年的光景。他们的儿子早已成了白发苍苍的老人。即便如此，蒙里与萨塔努依然无比幸福——终于，他们能与自己的孩子重逢了。





赛杜尔·伊斯兰，瑙冈

纱线孔雀

在达摩王国里，有一位名叫贾姆希德的国王。有一天，他的儿子出生了，国王非常激动。他把宰相唤到跟前，说道：“宰相啊，儿子的出生让我的宫殿都充满了光芒！今天我实在太高兴了，你现在立刻击鼓传令，向全国百姓宣布我的旨意：我想见到一件前所未见的东西，来隆重地庆祝我儿子的诞生。谁能带来这样的东西，我就赏赐他一千枚金币！”

宰相问道：“陛下说的‘前所未见的东西’，指的是什么呢？”

贾姆希德回答：“就是那种从来没有人见过的东西——我管它叫‘稀罕物’。谁能让我见到这样的东西，我就赏他一千枚金币。现在你快去敲鼓吧，向百姓宣布我的旨意。”

宰相执行了国王的命令。他到处宣布：贾姆希德国王想看到一件前所未见的东西，谁能拿出这样的东西，就能得到一千枚金币的赏赐。

消息传到南方的一个村庄，一位老妇人听了，心里暗



自琢磨：“哎哟！那我带着我那条穿破的衣服花边去王宫吧。国王那么富有，说不定从来没见过这么破烂的花边呢。我要是给他看了，没准就能得到那一千枚金币的赏赐！”

住在北方村子里的寡妇盘算着：“我要带着我这个长得歪七扭八的南瓜到王宫去，我敢打赌，国王的餐桌上肯定没有这么便宜的东西，他吃的准是那些大鱼大肉、贵得吓人的饭菜。长得这么歪歪扭扭的南瓜，他保准见都没见过！等国王瞧见了，一定会大吃一惊，然后赏给我一千枚金币！”

正在田里干活的老农，听见了宰相敲响的鼓声，心里打起了小算盘：“国王整天待在自己的宫殿里，哪里见过轭和犁这种农具呀？我要是把轭和犁带到王宫去，他准觉得新鲜，那我肯定能得到一千枚金币！”

当宰相在集市广场上敲鼓宣布消息时，一个铁匠听到了，他找到宰相说：“宰相大人！我要做一群漂亮的铁鱼！把它们放进水里，只要一拍手，那些鱼就会游起来。这样的鱼，谁都没见过！那一千枚硬币，非我莫属！”

宰相听了，点点头，吩咐铁匠带着自己的发明一起前往王宫。

正当宰相要离开集市的时候，一个小姑娘找到他说：“宰相大人，我是纺织工的女儿，我能够用纱线编织一只孔雀，我想把我的孔雀带给国王看。”

宰相很好奇：“你的孔雀有什么特别的地方能让国王感兴趣吗？”

织娘回答：“宰相大人，我的孔雀啊，看起来普普通通，



但其实可神奇啦！它不是活的，但只要我一声令下，它就能飞起来；我再叫它回来，它就会乖乖飞回来！这样的孔雀，谁都没见过！国王陛下见了，准会高兴地赏我一千枚金币！”

就这样，宰相让他们第二天一早都到王宫来。

第二天早上，老妇人和寡妇最先赶到贾姆希德国王的宫殿，紧接着，老农带着自己的轭和犁也来了。

国王问老妇人：“你为什么带着破布来呢？”

老妇人回答：“我知道国王睡的是昂贵的床，盖的是华丽的被子，您大概从未见过这么破的花边吧？”

接着国王又问寡妇，怎么带了个歪歪扭扭的南瓜来，寡妇回答道：“陛下，我就是冲着那一千枚金币来的，我想啊，您是国王，应该没见过比这更便宜、更歪七扭八的东西吧？”

国王贾姆希德吩咐宰相：“给他们每人一万枚金币，让他们赶紧离开我的王宫。”

然后国王又问老农：“我的老农啊，你为什么带着轭和犁过来呢？我可不打算在王宫里种庄稼！”

农民说：“陛下，我以为您这辈子都没见过真正的犁和轭呢！”

国王回答道：“我身为国王，当然知道你们怎么耕地、怎么种庄稼来养活我王国里的所有人。现在，快回田地里干活吧。”

农民只好回去了。国王问宰相：“难道我的王国里，就没人能让我开开眼界吗？我想要的‘前所未见的东西’到底在哪儿呢？”

宰相说：“陛下，铁匠和织娘还会来，请您再耐心等待。”

话音刚落，铁匠就来到了王宫，他带来了一个铁锅，里面装着他打造的一群铁鱼。铁匠说：“陛下，我是个铁匠，靠打铁为生。我造出了一样谁都没见过的稀奇东西！您请看，锅里的这些大鱼和小鱼，都是用铁打的！只要把它们放进水里，然后拍一下手，它们就会游起来！”

国王眼睛一亮，说：“哦？快让我瞧瞧！”

铁匠把铁鱼倒进王宫前的池塘里，然后恭恭敬敬地请国王拍手。国王刚拍了一下手，神奇的事情发生了——只见池塘里的铁鱼一下子全游了起来，大鱼在前面游，小鱼儿紧紧地跟在后面。

就在这时，织娘也带着纱线孔雀来到了王宫。她对国王说：“陛下，抱歉我迟到了，我们纺织工可急不得，稍微一不留神线就会打结，所以我们干活的时候要心平气和。对了，我把我的纱线孔雀给您带来啦。这只孔雀不是活的，但它听我的指令，可以驮着刚出生两天半的娃娃在天空中飞呢。”

国王说：“真能这样？好吧，织娘，那就让我开开眼吧。”

织娘呈上自己的孔雀，说：“陛下，如果您真的想看这个新鲜，请先找一个刚出生两天半的娃娃来。”







国王命令宰相去找一个刚出生两天半的娃娃，可宰相怎么都找不到。国王着急地说：“无论如何我也要见识见识！你多操操心，一定要给我找到这么大的娃娃！”

宰相为难地说：“陛下恕罪，只有您的儿子刚出生两天半。”

国王想了想，问织娘：“我问你，我的儿子不会受伤吧？”

织娘回答：“陛下您放心，我的孔雀会驮着您的儿子飞上天，但是在孔雀消失在天边之前，您一定要叫我命令它降落，您的儿子就会平平安安地回来。”

国王听完，便去王后那儿把小王子抱了过来。王后吓坏了，她不希望刚出生的小王子去冒险，但也无法违背国王的命令。于是，王后将小王子的信息——达摩王国，贾姆希德国王之子，玛提乌尔·拉赫曼——写在一张小纸片上，又小心翼翼地将小纸片缝在了小王子的衣服口袋里。

做完这些，织娘对国王说：“陛下，请把您的儿子放在孔雀背上吧。”

贾姆希德国王照做了。

织娘大声喊道：“噢，孔雀，飞起来吧。”没过一会，纱线孔雀便扑扇着翅膀飞上了蓝天，背上驮着才出生两天半的娃娃。过了一阵，织娘心里犯起了嘀咕：可不能让铁匠拿到一千枚金币！于是她大声呼唤纱线孔雀：“我亲爱的孔雀，请落下来，把池塘里的铁鱼统统吃光，然后再飞上去！”话音刚落，纱线孔雀就落了下来，把池塘里的铁鱼吃得干干净净，接着又腾空飞起。国王看得目瞪口呆，简直



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吃完铁鱼后的纱线孔雀仿佛更有劲儿了，飞得很高很高，几乎要钻到云层里去了。

织娘对国王说：“陛下，您快让我叫孔雀带着小王子回来吧！”但国王看得太入迷了，根本没让织娘呼唤孔雀降落。转眼间，纱线孔雀就驮着小王子一头钻进云层！

国王这才慌了神，对织娘大喊：“噢！快叫你的孔雀回来！”

织娘回答道：“陛下，我之前说过，我的纱线孔雀一旦消失就不会再听我的话了！它已经飞到云层上面去了，现在我也没有办法让它回来。”

国王又急又气，他把织娘抓了起来，命令士兵在她的胸口上绑上了一块沉甸甸的石头。织娘被关进了牢房，她不停地哭泣，眼泪怎么都止不住。

与此同时，纱线孔雀驮着这个两天半大的婴儿，飞到了一个叫作帕里斯坦的仙境。

在帕里斯坦的花园里有一位照料花草的老奶奶，她为帕里斯坦的王宫种花，换取二十塔卡币的报酬。可有一天，老奶奶发现花园里所有的花都枯萎了，一朵活的也没有！老奶奶伤心极了，心想，这下可怎么活呀！

这时，那只飞累了的纱线孔雀停在了花园里一株枯死的玫瑰上。这株玫瑰立刻活了过来，还开出了鲜艳的花朵。老奶奶兴奋地跑去摘花，突然，她听到玫瑰丛中传来一阵婴儿的哭声，原来竟是一个刚出生十二天的可爱娃娃。老奶奶把这个娃娃抱回了家，当作自己的孩子抚养，并给他取名叫玛堤乌尔。



日子一天天过去，玛堤乌尔已经十六岁了。有一天，玛堤乌尔编了一个花环，这个花环不用一根线，却编得结实实。他把花环放在老奶奶带去王宫的花篮里。帕里斯坦国王收到鲜花时，看到这个花环，他惊讶地问老奶奶：“你为什么不早说，你会编这样的花环啊？”老奶奶答不上来，因为她完全不知道这个花环从哪儿来的，只好说：“陛下，我明天答复您。”国王给了她一百二十塔卡币，让她回去了。

老奶奶回到家后问玛堤乌尔：“我的孩子，这个不用一根线做成的花环是你编的么？”玛堤乌尔点了点头。

第二天，老奶奶献给国王两个这样的花环，并告诉国王，这是自己的儿子编的。国王一听，很想见见这个少年。

又过了一天，老奶奶领着玛堤乌尔来到了王宫，玛堤乌尔带了三个花环，一手拿着一个，还有一个戴在脖子上。他先献给帕里斯坦国王一个花环，国王赏赐他一万塔卡币；他又献给王后一个花环，王后回赠他一顶钻石王冠；最后玛堤乌尔取下脖子上的花环，献给了公主。公主开心极了，一下子喜欢上了这个少年。帕里斯坦国王很快将公主嫁给了玛堤乌尔，并为两人举办了婚礼。

新婚之夜，玛堤乌尔见到了老朋友纱线孔雀，孔雀开口讲述了他的身世之谜：“玛堤乌尔，抚养你长大的老奶奶，并不是你真正的母亲。是时候离开帕里斯坦，回到你亲生父母身边了。我可以驮着你和你妻子飞回去，但如果你有了孩子，我就驮不动三个人了。”

玛堤乌尔听完孔雀的话，立刻去找老奶奶询问真相。

老奶奶知道瞒不住了，只好承认了孔雀说的话。

于是，纱线孔雀让玛提乌尔和公主坐稳在它的背上，朝着达摩王国飞去。

回到达摩王国后，纱线孔雀向织娘讲述了在云层之上的帕里斯坦王国发生的一切。贾姆希德国王找回了失散多年的儿子，便下令释放了织娘，并赏赐给她一千枚金币。整个达摩王国都在庆祝王子的归来，人们以最隆重的礼节，迎接来自帕里斯坦的公主！





狐狸、乌龟和蚂蚁

从前，狐狸、乌龟和蚂蚁结伴出门旅行。

它们三个走着走着，忽然看见路边散落着一地小米。

它们停下脚步，思索起来：“这些小米我们该怎么处理呢？”

狐狸最先想出主意，开口说：

“咱们把小米收起来种下去吧！等收获了，咱们三个平分！”乌龟和蚂蚁纷纷表示赞同，一起把小米捡了起来。

“眼下，咱们得找一块合适的地来种。”乌龟说。

于是，三个伙伴又一同出发，寻找种小米的地。

“就在这儿种吧！”蚂蚁停下脚步，指着一处地方说：

狐狸和乌龟也觉得不错，于是，大家便动手干了起来。

忙活了一阵子，狐狸忽然望向小山丘，说：

“哎呀，朋友们，这座小山说不定会塌下来，压坏咱们的地，我们的一番辛苦就全都白费了！这样吧，你们来耕地，我去顶着小山，不让它塌下来。”

说完，狐狸就溜到山丘后面，舒舒服服地躺下睡觉了。



傍晚，乌龟和蚂蚁耕完了地，想找个地方歇一歇，一眼就看见了狐狸。狐狸也瞅见了它们，一边唉声叹气，一边用锄头比划着，说道：

“我来得那叫一个及时！小山眼看就要往地里塌了！咱们的活儿，差点就白干了！命都差点搭进去……”

乌龟和蚂蚁相信了狐狸的话。第二天，它们一起种下了小米，静静等着收成。

秋天到了。跟先前一样，蚂蚁和乌龟俩一块儿把熟透的小米给收了。可就在这时，狐狸不知打哪儿冒了出来。它心满意足地瞅着那金灿灿的小米堆，围着绕了一圈，开口说道：

“朋友们，这点收成也不算多，没必要分来分去的。不如咱们打个赌，谁赢了，小米就全归谁！”

“那咱们赌什么呢？”乌龟问。

“咱们三个同时从那棵榆树下起跑，谁先跑到小米堆这儿，谁就拿走全部收成！”

乌龟和蚂蚁没办法，只好答应，跟着狐狸来到榆树下。

“各就各位！”狐狸喊道。

乌龟和蚂蚁做好了起跑的准备。

“跑！”

狐狸一声令下，自己第一个冲了出去，拼命飞奔。

蚂蚁呢，一刻也没耽误，立刻紧紧抓住了狐狸的尾巴。

狐狸第一个冲到小米堆前，把自己毛茸茸的大尾巴轻轻搭在上面，大声嚷道：“这些小米归我啦！”说完，它洋洋得意地大笑起来。



“喂，狐狸，快把尾巴抬起来，别压到我呀！”蚂蚁的声音突然响起，把狐狸吓了一跳。“你说‘归你’？我可早就跑到这儿啦！”

“你怎么可能跑得比我快？我才不信！”

狐狸大吵大闹起来。这时，乌龟也慢慢爬了过来。它站在蚂蚁一边，对狐狸说：

“别吵啦，亲爱的朋友！你不知道吗？有两只猎狗正在找你呢！我在路上碰见它们，它们非缠着我，要我说出你的家在哪儿。我不肯出卖你，就说‘不知道’，结果被它们狠狠咬了一顿……哎，你听见狗叫了吗？它们正往这边跑呢……”

狐狸一听见有猎狗，立刻相信了乌龟的话，吓得转身就跑。就这样，乌龟和蚂蚁摆脱了狡猾的狐狸，把小米平分了，安安稳稳地度过了一整个冬天。





射手和他的朋友们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射手，他箭法百发百中，每次外出打猎，从来不会空手而归。

一天，射手打猎归来，回家路上遇见了一个穷苦的农夫。

“打猎挺顺利呀！你的收获这么多，准能卖个好价钱吧？”

射手望了望衣衫褴褛的农夫，说：“这里头值钱的，不过是眼力和巧手。别人愿意出多少钱买这些猎物，我也说不准，不过我乐意卖给你。你就看着给吧，给多少都行。”

“唉，谢谢你，好兄弟！可我哪儿买得起啊？苛捐杂税早就把我榨干了。屋里空空荡荡，院中冷冷清清，就剩一匹马了。一把面加水，就是我们全家的午饭。不知道，我们还能不能撑到收成的时候。”

“这样吧，我的猎物送给你，不要钱。你只管拿去吃，保重身体！”射手说。

农夫接过猎物，感动地说：“谢谢你，朋友！我永远不



会忘记你的善心。从今往后，就把我当作你的朋友吧。无论何时，只要你路过我的家门，一定要进来坐坐，你永远是我最高兴的客人。”

“好呀。”射手应声答道，便转身回家了。

几天后，射手又去打猎。他打了很多猎物，便往家走。刚走到城门口，就看见一位衰弱的老人靠在墙边。“老人家，你还好吗？”射手问道。

“孩子，我不好啊，又老又病。我一辈子在国王的宫里当差，靠人家给口饭吃。如今没了力气，干不动活了，没人管我，连口饭都吃不上。”

“那你把我的猎物拿去吧。”射手说。

“不行，孩子，我不能要，这太贵重了。”老人推辞道。

“值钱的，不过是眼力和巧手。这些猎物得来并不难。您拿着吧，够您吃上一阵子了。”射手把全部猎物都放在老人面前说，“好好补补身子，祝您身体健康。”

老人被射手的善良打动，流着泪说：“只要我还活着，就把我当作你的朋友吧。只要你路过我的家门，一定要进来坐坐，我会待你像亲儿子一样。”

“多谢您。”射手谢过老人，便回家了。

又过了几天，射手再次外出打猎，收获满满。往回走时，他看见一扇大门敞开着，里面一个财主正坐在地毯上喝茶。而大门口，外面的街上，一个可怜的穷人正坐在自家旁边地上画好的圆圈里。

“你为什么坐在圈子里？是犯了什么错吗？”射手问他。

“我欠了财主的钱，可实在还不起。他就把我圈在这



里，让我坐到晚上。要是到时候没人替我赎身，从明天起，我就要做他的奴隶了。可谁会替我赎身呢？我没什么有钱的亲戚。没办法，看来只能去当奴隶了。”穷人叹了口气。

“绝不会这样！”射手高声说道，“来，这些猎物你拿去，交给财主，他就会放了你。”

穷人半信半疑地看着射手，而射手这时已经把肩上的猎物全都卸下来，堆到了他面前。

“谢谢你，朋友！”穷人说，“你救了我。从今往后，你就是我的恩人。瞧，那边的小门就是我家，你想什么时候来都行，在我这儿过夜都行。要是路过不进门，我会生气的。从今天起，就把我当作你的朋友吧。”

“好，有空我一定去。”射手说完，便回家了。

不久后，射手又去打猎。这一次，他在森林里奔波了许久，却一无所获，什么也没打到，射手心里十分失落，准备动身回家。

突然，他在林中遇上了国王的狩猎队。国王正追赶一头野兽，他不停地射箭，可怎么也射不中。侍从们把野兽团团围住，射手也站进了猎人们的队伍里，帮忙看守猎物。

这只走投无路的野兽在猎人们的包围圈中乱窜，国王频频放箭，却还是打不中，气得火冒三丈。忽然，野兽朝着射手的方向冲来，飞快地从他身边掠过，向山里逃去。

国王朝逃跑的野兽又射了一箭，还是落空了。这时，射手拉开弓弦，一箭射出，野兽应声倒地。

国王勃然大怒，下令处死这个胆大妄为的射手——竟敢插手狩猎，射杀本该属于国王的猎物。



射手被五花大绑带回城里，押到了绞刑架前。“啊，陛下！”射手高声喊道，“请给我两个钟头，让我去和朋友道别吧！”

国王很是奇怪，一个将死之人，竟还惦记着什么朋友。他暂缓了行刑，命令卫兵押送射手：“让他去见朋友，但看好他，别让他跑了。两个钟头一到，准时行刑。”卫兵押着射手出发了。而国王去了趟宫门旁边的小屋，乔装打扮成一个农夫，悄悄跟在他们后面。他想看看射手的朋友究竟是谁，又会如何对待落难的他。

射手来到第一个朋友家，敲了敲门。农夫走出来，一看见射手，顿时喜出望外。他深深鞠了一躬，请射手进屋。“啊，朋友，你没见我被人押着吗？我大祸临头了！”射手把狩猎不顺，遇见国王，射杀野兽，以及自己只剩两个钟头性命的事，都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农夫听完说道：“你等等，别难过。我这就把我的马牵去献给国王，求他放了你。”

国王就站在附近看热闹的人群里，把一切都听得清清楚楚。“真是个重情义的人！他真舍得把自己仅有的一匹马献出去吗？”国王暗自心想。

射手的这位朋友很快地牵出马，和射手一同前行。

“等一等，前面是我第二个朋友的家！”射手喊道，“我必须和他道别，只怕以后再也见不到了。”

射手敲了敲门，呼唤朋友。一位老人应声走了出来，见到射手，立刻高兴地迎上前，紧紧抱住他，关切地问长问短。射手把自己的遭遇告诉了老人。



“不，我绝不允许这样的灾难发生！”老人激动地喊道，“我要跪在国王面前，求他饶恕你。我一辈子忠心伺候他，他一定会答应我的请求。如果他非要砍人脑袋，那就把我这颗白发苍苍的头砍下来好了！”

国王混在人群中，听得一清二楚。“不可能！没人会为了别人舍弃自己的性命！”

在卫兵的押送下，射手和两个朋友朝着王宫走去。路过一条街时，射手看见了第三个朋友的家门。“等一等，我还有时间！”射手说道，“我得和第三个朋友告个别，要是我路过他家却不进门，他会生气的。”

卫兵不想放他去见第三个朋友，他们怕耽误了回王宫的时间，国王会把他们和射手一起处死。“唉，死亡是永远不会迟到的。”射手说。

听到动静，主人从门里走了出来。一见射手，立刻高兴地迎上前，紧紧抱住他：“真让我高兴，朋友！快进来，你今天没打到猎物，正好我可以好好招待你！”

“朋友，我自己成猎物了。”

射手把事情经过告诉了他。“绝不能这样！”穷人怒吼道，“只要你不被处死，我什么都愿意做！要是国王真要杀你，我就扑上去，用匕首剖开他的肚子！”

听到这话，国王大为震惊，心想：“这人疯了吗？就为了一个射手，竟敢对自己的国王动武？”

国王愤愤地挤出人群，悄悄回到王宫，换回国王的衣袍，等待射手和他的朋友们到来。

当一行人抵达王宫时，国王走上高台，下令立刻行刑。



刽子手把射手推上了绞刑架。

这时，农夫走上前，把自己的马牵到国王面前：“陛下！请收下我唯一的马，饶恕我的朋友吧！”

国王沉默不语。

接着，老人跪倒在国王脚下，高声恳求：“陛下！我一生忠心耿耿为您效劳，请答应我的请求吧，饶恕这个善良的人！要杀就杀我，我愿替他去死！”

国王依旧沉默不语，他惊讶地来回打量射手和他的朋友们。

这时，射手的第三个朋友一言不发，拔出匕首，径直朝国王冲了过去。

国王吓坏了，挥舞着双手，慌忙逃进了王宫。所有人都以为，他这是在下令放人。

卫兵立刻将射手从绞刑架下解救出来。朋友们冲上前，紧紧抱住他。全城百姓都欢呼起来，纷纷说：“真正的友谊，比国王的怒火还要强大！”



塔纳蓬·差察迪
《泰国传奇民间故事集》

玛卡托的故事

本故事发生在素可泰王朝时期。

从前，有一个名叫玛卡托的男孩，他是一位商人之子，住在莫塔马城的科万村，也就是如今的缅甸境内。男孩十五岁那年，父亲去世了，玛卡托不得不接过父亲的生意。有一次，他带领一支整整三十人的商队，背着货物前往素可泰——那时泰国的都城——去售卖。

当商队走到马特瓦时，一位商人突然病倒了。玛卡托同情他，便把那人的货物也扛到自己肩上。等他爬到山顶时，突然下起了倾盆大雨，雷声大作。忽然，一道闪电猛地劈中他挑货的木棍，棍子被劈得粉碎，可奇怪的是，玛卡托毫发无伤。他一连换了三根棍子，可闪电还是一次次劈过来。玛卡托抬眼望去，借着闪电的光芒，他隐约看见西方天际浮现出一座城堡，又像是一座宫殿。

玛卡托觉得这事太过蹊跷，便找到一位占卜师，想要弄清幻象的寓意，看看自己未来会怎样。可占卜师让玛卡托必须拿来一堆有他头顶那么高的钱币，才肯为他占卜解



惑。玛卡托囊中羞涩，只有几泰铢。他灵机一动，把钱放在一个白蚁堆上，请占卜师过来看。占卜师觉得这个年轻人很机灵，便对他说：“你是个有才之人，将来会在西方成就一番大事业。”

到了素可泰城，玛卡托顺利变卖了所有货物，遣散了同伴们，唯独自己留了下来。之后，为寻一处安身之所，他投奔到素可泰国王帕銮的象夫手下做工。玛卡托天生勤劳，日夜帮象夫照看大象，象夫也对他十分友善，每次从国王那领到俸禄，都会分给他一份。

一日，国王前来巡视象群。他站在高处望，看见玛卡托正在认真清扫象舍。国王好奇地询问象夫，这个勤劳的少年是谁。得知实情后，国王对玛卡托心生好感，特意叮嘱象夫多多关照他。国王观赏大象之时，随口吐出了一颗槟榔。槟榔落在地上，扬起一阵尘土。忽然，地上竟冒出一枚贝壳——在当时，贝壳就相当于钱币。国王吩咐玛卡托把它拾起。玛卡托恭敬地向国王行礼致敬，捡起了这枚贝壳。

虽然钱不多，玛卡托却十分开心，因为这是国王亲赐的，对他来说无比珍贵。为了让它增值，他到市场上去买生菜种子。卖家不知道这么点钱能称出多少种子才合适，玛卡托便想出一个办法：伸出手指，蘸上一点口水，往种子堆里轻轻一碰。

“行了！这些就够了。不要再多了。”玛卡托说。

卖家笑了，夸他聪明，心想这人将来一定大有作为。

买回种子后，玛卡托在住处附近开垦了一小块地，细



心播种，还不忘用大象的粪便给土地施了厚厚的肥。

有一天，国王又来查看象群，玛卡托连忙摘下一片生菜叶，献给国王。国王很意外，问他菜是从哪儿来的。玛卡托把事情原原本本地讲了一遍。国王十分满意，觉得这个商人之子既勤劳又聪明，便把他调到王宫的厨房做事。玛卡托一如既往地勤恳踏实，国王非常赏识他，便任命他为“坤旺”，负责维护都城秩序、照料百姓生活。玛卡托兢兢业业地履行职责，从不懈怠，国王越发喜爱他，待他如同亲生儿子一般，所有的臣民都敬重玛卡托。

一段时间后，玛卡托向国王请求，准许他回故乡莫塔马城看看。他为人善良，乡亲们都很爱戴和敬重他。可莫塔马城的统治者阿里马芒却心生嫉妒，想要害死他。玛卡托得知了这个阴谋，就先下手除掉了阿里马芒，不久便成了新任统治者。他重修城池，向国王进献贡品，把家乡的变故如实禀报。国王对他非常满意，赐名“雨天王”。后来，玛卡托不断开疆拓土，成就了一番伟业。





塔纳蓬·差察迪
《泰国传奇民间故事集》

秀发飘香的女子

从前，有一位名叫森康的国王，执掌瓦皮王国多年。他有一位王后，名叫康森。这对夫妇相伴多年，却一直没有孩子。于是王后便决定举行一场仪式，祈求神明赐予一位王位继承人。

奇迹真的发生了。仪式过后不久，王后顺利怀孕，生下了一位小公主，取名西达。公主长到十五岁时，已出落得举国无双。到了年纪，年轻的公主该去寻觅如意郎君了，但她的心里却总是不安。为了排遣忧愁，她想去森林里散心，父母便答应了她。

公主和侍从们漫步林中，正玩得开心，突然撞见了一个可怕的巨人。巨人饥肠辘辘，当场抓住了好几名侍从，要把他们吃掉。西达公主侥幸逃脱，躲进了一个树洞里。

巨人离开后，公主四处寻找侍从，却一个也找不到，自己也迷了路。她绝望地在森林里徘徊，不知该往哪里走。她口渴难耐，喝了一口牛蹄坑里的水，可喉咙却干得更厉害了。她又舀起大象脚印里的水喝下，忽然觉得浑身充满



了力气，便独自一人继续赶路，最终平安回到了王宫。

从森林回来后不久，公主竟然怀孕了，可从来没有任何男子靠近过她。国王再三追问，也无法解开这个谜团，连公主自己也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

十个月后，她生下了一对孪生姐妹。姐姐取名娜蓬宏，意思是“秀发飘香的女子”，妹妹则叫娜伦。姐妹俩渐渐长大，和母亲一样美丽动人。有一天，她们想起了自己从未见过的父亲，决心一起进入森林，寻找父亲的下落。

几天后，姐妹俩在森林里遇到了一头凶猛的象王。象王正要向她们扑去，姐妹俩连连求饶，并把深入森林的缘由告诉了它。

象王心中一动，猜到这两个女孩或许正是自己的女儿。它立下一个考验：唯有真正的后人，才能攀上象牙，安稳地坐到它的背上。结果，只有姐姐娜蓬宏成功爬了上去，妹妹娜伦却失足坠落。象王便把娜蓬宏带回自己的领地，视如掌上明珠，悉心抚养。

娜蓬宏在象王父亲的照顾下度过了五年。二十岁那年，她十分想念人间的生活。于是她剪下一缕自己芬芳的秀发，装进一个小匣子里，又留下一封书信，呼唤命中注定的伴侣前来与她相会，随后便把小匣子放进河里，让它漂向远方。

小匣子顺着河水，漂到了拉塔纳王国。可它漂得太快，谁也抓不住。这件奇事传到了国王彭康耳中，他亲自出手，成功捞起了匣子。国王读完信笺，闻到了秀发传来的阵阵清香，一瞬间，便深深爱上了这位素未谋面的姑娘。他下



定决心，无论如何也要找到她。

国王一路追寻到河流的源头，找到了几根发丝，知道自己寻对了地方。他躲在一旁，静静等待娜蓬宏来河边沐浴。当娜蓬宏出现时，国王便来到她的面前。两人一见钟情，偷偷结为夫妻，生活在一起，但却没有告诉象王父亲。象王嗅到人的气味，怀疑女儿有什么事瞒着自己。可女儿却始终不肯说出实情。

就这样，两人秘密相爱了整整三年，终于决定坦白一切。他们向象王诉说了彼此的爱意，请求它的原谅。象王因为女儿的隐瞒而伤心不已，又得知女儿想要随丈夫离去，从此一病不起。弥留之际，它叮嘱女儿要做一个贤良的妻子，恪守本分。说完，象王便含泪离开了人世。两人悲痛万分，向它致以最后的敬意。就在这时，象王的一根象牙突然变成了一条小船，另一根则化作了船桨。

国王彭康带着娜蓬宏，乘船返回了自己的王国。一进宫，国王便宣布立娜蓬宏为王后。这对恩爱夫妻长久而幸福地统治着拉塔纳王国。





三个懒汉

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遥远的村子里，住着一位农夫和他的三个儿子。农夫耕田、种粮、打理葡萄园和花园，辛辛苦苦维持生计。他整日辛勤劳作，可三个儿子却懒得出奇，什么活儿也不干。父亲怎么劝都没用，他们就是不动弹。兄弟三个成天游手好闲，只想着怎样能轻轻松松、不费力气就发大财，嘴里还总念叨：“唉，要是我们能有钱……”

日子一天天过去，农夫渐渐老了。他知道自己时日不多，便把三个儿子叫到身边，说：“我的孩子们，趁我还活着，告诉你们一个秘密。我把一辈子挣来的钱，都装进一个大箱子，埋在田里了，埋得很深。等我不在了，你们把这些钱挖出来，就不愁吃穿了。”

儿子们一听，立刻想知道钱到底埋在什么地方，可这些话已是父亲临终的遗言。老人刚说完，就离开了人世。兄弟三个不但不伤心，反倒因为父亲给他们留下了钱财而高兴得不得了。他们只是纳闷，父亲为什么以前没跟他们说起埋钱的事。

安葬好父亲后，三个兄弟拿起铁锹，匆匆赶往田里。可田地那么大，他们根本不知道从哪儿找起，况且父亲还说，钱埋得很深。他们坐在地上争论了半天，最后决定把整块田从头到尾、一寸一寸地翻个遍。“也许要花很多时间，但这一切都值得。”他们心想。

于是，三个懒惰的兄弟动手挖起土来。每一寸土都被他们翻了个遍，可日子一天天过去，连钱的影子都没看见。这时，父亲留下的粮食吃光了，仅有的一点积蓄也渐渐花光。等到最后一枚硬币用完，他们挖得更卖力了，可依旧一无所获。最终，整块地都被挖了个遍，可装钱的箱子还是没找到。

他们彻底一无所有了。绝望之中，兄弟三个开始思索。其中一个说：“我们找了这么久，也没找到钱，现在什么都没了。可这块地被我们翻了这么久，也费了这么大力气，干脆种点什么吧，好歹能收点粮食过日子吧。”另外两个兄弟也没有别的办法，只好同意了。于是，三人一起在田里种下了麦子。撒下的种子很快生根发芽，兄弟三个辛勤劳作，收割后再把麦子卖掉，挣来的钱足够安安稳稳过日子。后来，每当在父亲留下的田里翻地、收割时，他们总说：“父亲真的给我们留下了宝藏，只是我们一开始不明白。真正的宝藏，就是靠自己的辛勤劳动挣来的一切。”从那以后，他们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再也没偷过懒。他们辛勤劳动，自食其力，再也不用靠别人帮忙了。

这个故事，是说给所有不爱劳动的懒汉听的……



善良的回报

从前，村子里住着一位农夫。一天清晨，他像往常一样下地干活。

正耕着地，他突然发现不远处的树林着火了。农夫二话没说，抄起一根木棍就往树林跑。还好火才刚刚烧起来，只烧掉了地上的草，树木才刚开始被烧着。农夫正挥着棍子灭火，忽然发现火苗蹿到了一棵树上。他走近一看，树上盘着一条蛇，正可怜地嘶嘶叫着。

蛇向农夫哀求：“求求你，农夫，救救我吧！”

农夫不忍心拒绝，把手里的棍子伸向蛇。蛇挂在树枝上，正好在火焰上方。为了逃命，它赶紧缠上木棍，慢慢往下滑。可当它快滑到农夫手边的时候，突然猛地一蹿，缠住了农夫的脖子。

农夫问蛇：“你这是在做什么，蛇妹妹？”

蛇嘶嘶叫道：“我要咬你。”

农夫又惊又气：“我把你从火里救了出来，你却要咬我！这就是你对我的好心的报答吗？”



“你要知道，你本就是我的敌人。就算你救了我，我也不会放过你。”蛇回答。

“你真是太不讲理了。不如我们去找三个人或者动物评理，让他们来判断谁对谁错。无论他们怎么决定，我们都照做。”农夫提议。

蛇答应了：“好。”

于是农夫和蛇一起上路，一路上蛇始终缠在他的脖子上，丝毫没有松开的意思。





走着走着，他们遇见了一头在田边吃草的老牛。蛇把事情的经过告诉了老牛，还没等农夫开口，老牛就瓮声瓮气地说：“咬吧，使劲咬，让这个人立刻死掉。你们不知道，我年轻那会儿，主人对我还算好，可也逼我干很多活；等我老了，干不动了，就把我赶了出来，连把草都不舍得给。”

蛇听完对农夫说：“来吧，准备好了啊，我要咬你了。”

“我们说好要找三个评理的，这才第一个。要是另外两个也这么说，我也就认了！”农夫激动地说。

“行。”蛇答应了，于是他们继续往前走。没走多远，在路上遇到了一头老骡子，蛇又把事情说了一遍。

老骡子也说：“我的主人以前也逼我干很多活，净让我扛驮重东西，从来没心疼过我。等我老了，就把我赶出家门，我只能孤零零地待在树林里。所以你快咬这个人，现在就咬！”

农夫吓得浑身发抖。

“好了，农夫，准备受死吧，别浪费时间了。”蛇说。

农夫抱着最后一丝希望低声说：“还差一位的意见，让我们也听听吧。”

“好吧，好吧。”蛇不情愿地答应了。他们又走了一会儿，离开林间小路，往山坡走去，在那里遇见了一只狐狸。这回，蛇把事情的经过细细地告诉了狐狸。

狐狸看了看可怜的农夫，对蛇说：“我听见你说的了。现在让我也听听农夫的说法，不过你先松开他的脖子吧，你都快把他勒死了，让他踏实把话说完。”蛇从农夫脖子上滑了下来，竖起身等着。



“喂，农夫，你手里拿的是什么？”狐狸问。

“是一根棍子。”农夫回答。

“你可真傻啊，既然手里有棍子，为什么不狠狠打这条忘恩负义的蛇呢？”狐狸提醒他。

听了狐狸的话，农夫恍然大悟，他立刻举起棍子，用力朝蛇打去，蛇被打得瘫在地上，断了气。

就这样，狐狸的机智救了农夫的命，而蛇也为自己的忘恩负义付出了代价。正义，终于得到了伸张。





奸诈的埃格里与正直的图格里

很久很久以前，在一个小村庄里，住着一个名叫图格里的年轻人。他除了一匹马，一无所有。他在附近的村子四处找活干，却一无所获。于是他骑上马，奔向远方，去寻找自己的幸福。

图格里走啊走，在路上遇见了一个步行的旅人。两人聊了起来。图格里问他是谁，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

“我去找活干。”那人回答。“你叫什么名字？”图格里又问。“我叫埃格里。”“我叫图格里。不如我们交个朋友，一起干活，一起过日子吧。”就这样，两人约定，要做一辈子的好朋友。

图格里心疼步行的伙伴，便让他骑马走一程。埃格里骑上马，扬起鞭子狠狠抽了马一下，一溜烟跑掉了，转眼就没了踪影。

图格里长叹一声：这个刚刚发誓要做忠实朋友的人，竟像最卑鄙的敌人一样对待他。

无奈之下，图格里只能继续步行赶路。



天色渐暗时，他发现了一条狭窄的小路，便顺着往前走。小路把他带进了密林深处。忽然，图格里看见在林间空地上有个烤馕用的旧炉灶——馕坑。

“晚上在森林里走还是太危险了，我就在这儿睡到天亮吧。”他想着，便爬进了馕坑里。

而在这片空地上，每到夜里，都会聚集一群有头有脸的野兽：森林之王——狮子，森林大臣——老虎和熊，森林号手——狼，森林笛手——胡狼，森林说书人——狐狸。

月亮升起后，胡狼跑了过来，仰头长嚎。听到它的叫声，野兽们纷纷聚拢，开始狂欢宴饮。

狮王也来了，威风凛凛地坐到自己的位子上，听大家讲述各种奇闻怪事。

说书人狐狸先开了口：“离这儿不远有一个山洞，我在那里住了整整十年。十年里我攒下了无数财宝：地毯、帷幔、被褥、衣裳……人世间有的东西，我家里全都有，还有数不清的美味佳肴。”

藏在馕坑里的图格里心想：“哇，要是能去这位狐狸家做客就好啦。”

狐狸说完，熊大臣接着说：“这不算稀奇。在我们森林里，有一棵高大的榆树，树下长着两棵幼苗。这两棵幼苗的叶子，能治世间百病。我们城里那个国王的女儿已经病了七年，国王下令通告全国：‘谁治好我的女儿，我就把她嫁给谁；要是答应医治却治不好，就得死。’已经有不少医生送了命。只要有人采下那两棵榆树幼苗的叶子，煮成汤给公主喝下，她立刻就能痊愈。”



熊说完，狼号手开了口：“森林边上有一个财主的羊群，足足四万只羊。我每天都要吃掉两只。任凭牧羊人怎么设法捉我，也抓不住我。他们不知道，不远处的小山上住着一位老人，他有一只猎犬。要是那只猎犬来看守羊群，我早就被撕成碎片了。”

接着，虎大臣说道：“刚才狼说的那个财主，还有一个马群，整整一万匹马，就在森林边上放牧。我每个星期都要叼走一匹。马群里有一匹黑白相间的骏马，只要有人骑上它，就能追上我……还好，谁也不知道这件事。”

老虎刚说完，天就快亮了。野兽们纷纷回到自己的巢穴。

待野兽们散去，图格里从饕坑里爬了出来。他按照熊说的，找到了那棵大榆树，从幼苗上摘下了一些叶子。

随后，他来到羊群那里，找到牧羊人，向他问好，又问他过得怎样。牧羊人愁眉苦脸地诉苦：“糟透了，有只狼总来叼羊，不知道主人会怎么罚我。我这个可怜人，怎么才能摆脱那只狼啊！”

“别难过，我帮你除掉这只狼。”图格里说。

他找到那位老人，要来了猎犬，把它交给了牧羊人。从此，牧羊人再也不用发愁了。猎犬扑向恶狼，把狼咬得遍体鳞伤。

图格里继续上路，找到了那个马群。他向牧马人问好，牧马人也向他抱怨老虎的祸害。图格里说：“你把那匹黑白相间的骏马备上鞍子，再给我一根又长又粗的木棍。”

图格里骑上马，手持木棍，在小路上埋伏起来，等待

老虎出现。

夜里，虎大臣果然又来了，冲向马群。图格里一棍狠狠打下去，老虎当场毙命。

为了感谢图格里，牧马人把那匹骏马送给了他。

图格里骑上马，进了城。集市上，传令官正在高声宣告：“国王的女儿患病七年，谁能治好她，国王就招他为婿；若有人应下却治不好，一律处死！”

“我能治好国王的女儿！”图格里说。

他进了王宫，国王让这位新医生去给女儿看病。

图格里把榆树叶捣碎，煮成汤药，喂公主喝下。三天后，公主便痊愈了。国王大摆喜宴，把女儿嫁给了图格里。

“你想去哪座城市当统治者？”国王问女婿。“我不想当统治者。”图格里回答，“请在森林旁的山上为我盖一座房子，我想靠自己的劳动生活。”

国王虽然惊讶，但还是照他的话做了。就这样，图格里和妻子在山上安了家。

有一天，埃格里突然找上门来。“我的朋友，你这一切是怎么得来的？”他惊讶地问，“你有房子，有庭院。想当初我偷了你的马，本以为能发大财，可无论我走到哪儿，都不走运。”

图格里不愿再回想埃格里的背叛，只淡淡地说：“我不过是在森林里的一座旧饕坑里睡了一夜，就得到了这一切。”

“快告诉我那饕坑在哪儿，我也要去睡上一觉！”

图格里便如实相告。天一黑，埃格里立刻钻进了饕坑。



夜里，森林的野兽们又一次聚到一起，狮王、熊大臣、狐狸说书人都来了。

“好了，开始讲故事吧。对了，我的虎大臣怎么没来？”狮王问道。

胡狼站起身说：“不行，我们再也不能讲了。就因为咱们的话传了出去，您的虎大臣已经丢了性命。”

熊也站起身来说：“我们那棵榆树的叶子也被摘光了。”

“我也没饭吃了，”狼诉苦道，“牧羊人弄来了我说起的那只猎犬，现在我连羊群都不敢靠近，一去就被它咬得遍体鳞伤。”

“是谁敢偷听我们的秘密？”狮子怒吼道，“我命令你们抓住那个奸细，把他杀掉！”

可野兽们并不知道是谁偷听了它们的秘密。熊去问胡狼，胡狼又去问狐狸。就在这时，一只野鸡叫道：“他在饕坑里！”说完便飞走了。

野兽们一拥而上，把饕坑里的埃格里拖了出来，撕成了碎片。

就这样，正直的图格里得到了他想要的一切，而奸诈的埃格里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三位勇士

话说在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人，不算富有，也不算贫寒，家里养着三个儿子。兄弟三个都生得眉清目秀，如同天上的明月，他们识文断字，聪慧明理，从不和歹人来往。

大哥通古奇二十一岁，二哥奥尔坦奇十八岁，小弟肯贾年仅十六岁。

有一天，父亲把儿子们叫到跟前，让他们坐下，温柔地抚摸着每个孩子的头，说：“我的孩子们，我并不富裕，我留下的家产，你们也用不了太久，别再对我有更多指望。这辈子我给了你们三样本事：第一，把你们养得结结实实，身强体壮；第二，给了你们兵器，让你们成为能骑善战的勇士；第三，教你们无所畏惧，做勇敢的人。我再给你们三条叮嘱，你们要牢记在心：为人正直，就能活得安稳；不骄不狂，就不会羞愧难当；勤劳不懒，就会幸福一生。其余的，就靠你们自己去闯荡了。我为你们备了三匹马：黑鬃马、黄骠马和青鬃马。行囊里也装了够吃七天的干粮。幸福就在前方，上路吧，去见见世面。不经世事，难成大



器。去追寻属于你们的幸福吧。再见了，我的孩子们！”

说完，父亲站起身，转身离开了。

兄弟三人开始收拾行装。天刚亮，他们便翻身上马，踏上了征途。他们走了一天，越走越远。傍晚时分，兄弟仨决定停下休息。他们下了马，吃了些东西，临睡前约定：“这地方荒无人烟，咱们不能全睡过去。咱们把一夜分成三班，轮流守夜，照看大家。”

说定便照做。

第一班是大哥通古奇值守，另外两人躺下睡了。通古奇坐着摆弄着剑，借着月光四处张望……周围静悄悄的，一切都像在梦里似的。忽然，树林方向传来一阵响动。通古奇立刻拔剑，严阵以待。

离兄弟三人休息的地方不远，有一个狮子窝。狮子闻到了人的气息，便起身走了出来。

通古奇相信自己能对付狮子，不想吵醒弟弟们，便主动迎了上去。狮子在后面紧追不舍。

通古奇猛地转身，一剑砍在狮子的左爪上，将它砍伤。受伤的狮子猛扑过来，通古奇再次闪身，用尽全身力气，一剑劈在狮子的脑袋上。狮子当场倒地，断了气。

通古奇骑在死狮身上，从兽皮上割下一条窄窄的皮带，系在衣服内当腰带。然后像什么都没发生一样，回到了熟睡的弟弟们身边。

接下来轮到二哥奥尔坦奇守夜，一夜无事。之后是小弟肯贾，一直守到天亮。就这样，第一夜平安度过。

第二天清晨，兄弟三人再次上路。走了很久，傍晚时

来到一座大山脚下。山脚下长着一棵枝繁叶茂的杨树，树下有一眼清泉，泉边有一个山洞，洞里住着蛇王阿日达尔苏丹。

兄弟三人并不知道蛇王的存在，安心地拴好马，给马刷毛喂食，然后坐下吃饭。临睡前，他们像前一天一样安排轮流守夜：先是大哥，再是二哥。

夜色明亮，四周寂静。忽然，一阵声响传来。片刻之后，蛇王阿日达尔苏丹从洞里爬了出来。它的头像罐子，身子像圆木似的又粗又长，缓缓朝泉眼爬来。

奥尔坦奇不想惊扰兄弟们，便朝草原跑去，离泉眼远远的。

蛇王嗅到人气，追了上去。奥尔坦奇闪身避开，一剑砍在蛇王的尾巴上。蛇王痛得原地打转，奥尔坦奇趁机又一剑劈在它背上。重伤的蛇王猛扑过来，奥尔坦奇最后一击，结果了它的性命。

随后，他也从蛇皮上割下一条窄窄的皮带，系在衣服里，若无其事地回到兄弟们身边。接着轮到小弟肯贾值守。天亮后，一行人再次出发。

他们在草原上赶了很久的路，日落时分来到一座小山前，下马歇息。他们生起篝火，吃过晚饭，又像往常一样轮流守夜：大哥、二哥，最





后是小弟肯贾。

肯贾坐着，守护着熟睡的哥哥们。一不留神，篝火熄灭了。“没有火可不行。”肯贾心想。

他爬上山顶，向四周眺望。远处，有一处火光忽明忽暗。

肯贾翻身上马，朝火光奔去，走了很久，终于来到一座小屋前。

他轻轻下马，蹑着脚走到窗边，朝里望去。

屋里灯火通明，灶上的锅里煮着汤。灶边坐着二十来个人，个个面色阴沉，双眼圆睁，一看就是在图谋不轨。

肯贾心想：“嚯，原来是一伙强盗。就这么走了可不行，这不是正派人该做的事。我不如用计，先混进他们中间，取得信任，再动手收拾他们。”

他推开门走了进去，强盗们立刻抓起武器。

“老爷，”肯贾对强盗头子说，“我是您卑微的仆人，从远方而来，一直做些小打小闹的勾当，早就想投奔像您这样的队伍了。听说您在这里，就赶紧过来了。别看我年纪小，我一身本事，会挖地道，会踩点，会探路。您要干什么，我准能帮上忙。”

肯贾说得十分巧妙。强盗头子答道：“那你可来对了。”

肯贾抚胸行礼，在火边坐下。汤煮好了，大家便一起吃了起来。

这天夜里，强盗们打算抢劫王宫的金库。吃过饭，所有人上马出发。

肯贾也跟着一起走。不久，他们来到王宫花园，下马



商量如何潜入王宫。

最后商定：先由肯贾翻墙进去，查看守卫是否睡着，然后其他人再一个接一个翻进花园，凑齐了再一块冲进王宫。

强盗们托着肯贾，让他爬上围墙。肯贾跳下去，在花园里走了一圈，发现守卫都在熟睡，便找到一辆大车，推到墙边。

随后，肯贾站在车上，把头探出墙外说：“现在正是时候。”

强盗头子便命令手下一个接一个地翻墙。

第一个强盗刚趴在墙上，低头准备爬上车，肯贾猛地挥剑，朝他的脖子砍去，贼人的脑袋就滚落在地。

“下来吧。”肯贾说着，把尸体拖过来扔了下去。

就这样，肯贾一个接一个，把所有强盗的头全都砍了下来，之后便走进了王宫。

他悄悄绕过熟睡的守卫，来到一个有三扇门的大厅。厅里有十个侍女在值守，可她们也全都睡着了。

谁也没有发现肯贾，他推开第一扇门，走进一间装饰华丽的房间。墙上挂着丝绸帷幔，上面绣着红色的花儿。

屋子中央的银床上，白纱轻垂，躺着一位美人，比世间所有鲜花都动人。肯贾轻轻走近，从她右手取下一枚金戒指，放进自己的口袋。然后他转过身，回到了大厅。

“再去看看第二间房里有什么秘密。”肯贾自语道。

推开第二扇门，里面同样富丽堂皇，挂满绣有飞鸟图案的丝绸。正中央的银床上，躺着一位绝美少女，身边围着十几个侍女。她生得太美了，连日月都要为她的容颜相争。



肯贾轻轻取下她手上的手镯，放进自己的口袋，再次退了出来。

“现在该去第三间了。”他心想。

这间屋子更为华贵，墙上挂满了深红色丝绸。银床上，躺着一位倾国倾城的少女，身边围着十六个美丽的侍女。这女孩美得不得了，就连天上的晨星女神都愿侍奉她。

肯贾偷偷从她右耳取下一只金耳环，放到自己的口袋里。然后他离开王宫，翻墙而出，骑马回到哥哥们身边。哥哥们还在熟睡，肯贾便握着剑，一直坐到天亮。

天亮了，兄弟三人吃过饭，再次上马赶路。

不久，他们进了城，在一家客栈住了下来。他们把马拴在棚子里，走进茶馆喝茶休息。

忽然，街上走来一名传令官，高声宣告：“众人听着！昨夜王宫花园里，二十名强盗被人斩首，三位公主各丢失一件金饰。我王下令，无论老少，都要帮忙查明此事，找出立下奇功的英雄。家中若有外乡来客，立刻带往王宫！”

客栈老板劝几位客人去面见国王。兄弟三人起身，不慌不忙地走向王宫。

国王得知他们是外乡人，便命人把他们领进一间装饰华贵的房间，让大臣去探探他们的底细。

大臣说：“直接问，他们未必肯说。不如咱们先躲开，悄悄听听他们说些什么。”

就这样，房间里只剩下兄弟三人。他们面前的桌上铺好了布，一道道菜被端了上来。兄弟三人便放开吃了起来。

国王和大臣则在隔壁房间，屏息偷听。



“给我们上的是羔羊肉，”通古奇说，“可这羊羔是被狗奶喂大的，国王也不嫌狗腥。还有件事挺蹊跷：这葡萄汁里怎么闻着有股人味？”

“没错，”肯贾说，“国王本就是嗜血之人，葡萄汁里掺了人血也不奇怪。我纳闷的是，这盘子里的饼摆得这么整齐，只有手艺高超的面点师才做得到。”

通古奇说：“想必是这样。我们被叫来，就是为了王宫昨夜发生的事。他们肯定会问，我们该怎么回答呢？”

“咱们就实话实说呗。”奥尔坦奇说。

“对，该把这三天路上发生的事都说出来了。”肯贾答道。

通古奇先讲了第一夜与狮子搏斗的经过，说完解下腰间的狮皮带，扔在弟弟们面前。接着，奥尔坦奇也讲了第二夜大战蛇王的事，然后解下蛇皮带，拿给大家看。最后轮到肯贾，他把第三夜的经历一五一十说了出来，并拿出从公主们身上取下的金饰。

国王和大臣这才明白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可兄弟三人说的那些关于肉、葡萄汁和饼的话，他们还是搞不懂。于是，国王便召来牧羊人。

“说实话！”国王说，“你昨天送来的羊羔，是不是被狗喂大的？”

“陛下！”牧羊人哀求道，“您饶我一命，我就实话实说。”

“你说真话，我便饶你。”国王答道。

牧羊人便说了起来：“去年冬天，我家母羊死了。我



心疼小羊，便把它交给母狗喂养。昨天送来的，正是这只羊羔。除此之外，我已经没有别的羊了，都被您的人征走了。”

随后，国王又命人叫来园丁，“老实说！葡萄汁里是不是掺了人血？”

“我的陛下，”园丁答道，“这里面确实有事，饶我一命，我便把全部真相告诉您。”

“说吧，我饶你。”国王说。

园丁这才讲道：“去年夏天，每天晚上都有人来偷您最好的葡萄。我躲在葡萄园里守着，看到有人进来，便抡起棍子照着他脑袋狠狠打了一下。然后，我在葡萄藤下挖了深坑，把人埋了进去。第二年，那棵葡萄藤长得格外茂盛，结的葡萄多得啊，比叶子还密。就是葡萄的味道变得和以前不大一样。新鲜葡萄我没敢给您送，就给熬成葡萄汁了。”

至于那些饼，其实是国王亲手摆的盘。原来，国王的父亲本是一名面点师。

国王走进三兄弟的房间，向他们问好，说：“你们所说的一切，句句属实，我更加喜爱你们了。我有一事相求，尊贵的勇士们，请听我说。”

“请讲，”通古奇说，“要是您的请求合情合理，我们一定照办。”

“我有三个女儿，却没有儿子。你们就留下吧，我把三个女儿许配给你们，给你们举办盛大婚礼，宴请全城，连摆四十天宴席。”



“您说得太好了，”通古奇答道，“可我们并非王族子弟，父亲也只是普通百姓，怎敢娶您的女儿呢？您的富贵来自王权，而我们靠劳作立身。”

国王却一再坚持：“我是一国之君，而你们的父亲靠双手把你们养大。他能养育出你们这样的勇士，又哪里不如我？事实上，他比我更富有。”

“如今，我作为三位公主的父亲，站在你们面前，含泪恳求，愿将女儿许配给你们。我这三个女儿可是令世上无数君王倾心的啊。”

兄弟三人终于答应，于是国王大摆宴席，热热闹闹地庆祝了四十天。三位年轻勇士住进了王宫，三个女婿中，国王最疼爱的便是小女婿肯贾。

一天，国王正在阴凉地里休息。忽然，一条毒蛇从水渠里爬出来，眼瞅着就要咬到国王。就在这时，肯贾及时赶到，拔出长剑，一剑把蛇劈成两段，扔到一旁。

肯贾还没来得及收剑，国王便醒了。他心里顿时起了疑心：“他已经不满足于我把女儿嫁给他了，还嫌不够，想杀了我，自己当国王吧。”

国王去找大臣，把事情的经过一五一十说了一遍。大臣早就对三位勇士心怀怨恨，一直想找机会报复，便在国王面前搬弄是非：“您不问我的意见，就把心爱的女儿嫁给几个外乡人。现在，您最疼爱的女婿竟想杀您。您看着吧，他早晚得用诡计害死您。”

国王听信了大臣的话，下令：“把肯贾勇士关进大牢。”

肯贾被投入监狱。他的妻子悲痛欲绝，整日以泪洗面，

红润的脸颊日渐苍白。有一天，她跪倒在父亲脚下，苦苦哀求，恳求他释放自己的丈夫。

国王这才下令，把肯贾从牢里带出来。

“想不到你如此阴险，”国王说，“你竟想杀我？”

肯贾没有直接辩解，而是给国王讲了一个鹦鹉的故事。

从前有一位国王，他有一只心爱的鹦鹉。国王太喜欢这只鹦鹉了，片刻也离不开它。

鹦鹉整天说好听的话，哄国王开心。有一天，鹦鹉请求道：“我的家乡在印度，那儿有我的父母兄弟姐妹。我被关在这里已经很久了。求您放我回去一趟，就二十天。路上六天，回来六天，在家待八天，看看亲人，我就回来。”

“不行，”国王说，“我放你走，你肯定不回来了，我一个人多孤单啊。”

鹦鹉再三保证：“陛下，我说话算话，绝不食言。”

“好吧，那我只放你两周。”国王说。

“再见了，我一定回来。”鹦鹉高兴地说。

它飞出笼子，落在围墙上，与众人告别，便向南飞去。国王看着鹦鹉飞远，心里压根不信它会回来。

鹦鹉用了六天飞到印度，找到了父母。这只可怜的鸟儿高兴极了，欢蹦乱跳，从一座山头飞到另一座山头，从一个枝头飞到另一个枝头，从一棵小树飞到另一棵小树，在林间穿梭，走亲访友，不知不觉，两天就过去了。该飞回笼子里了。

鹦鹉舍不得离开父母，也舍不得兄弟姐妹。

之前有多快活，这会儿就有多难过，它的翅膀都耷拉



下来了。也许以后还有机会回来，也许……再也回不来了。

鹦鹉的亲友们都围了过来。大家都心疼它，劝它不要回到国王那里去。可鹦鹉说：“我已经许下诺言，怎能失信？”

一只鹦鹉劝它：“你见过哪个国王说话算数的？如果你的国王真的公正，怎会把你关十四年，只放十四天？难道你生来就是为了活在牢笼中吗？别为了讨别人欢心而放弃自由！国王凶狠多于仁慈，靠近君王和猛虎，既不明智，也很危险。”

可鹦鹉不听劝告，执意要回去。这时，鹦鹉的母亲说：“既然如此，我给你一个主意。我们这里长着生命之果，无论谁吃下一颗，都能重返青春，老人变小伙儿，老妇变姑娘。你把这珍贵的果子送给国王，求他放你自由。也许他会心生怜悯，还你自由。”

大家都赞同这个主意，立刻拿来三颗生命之果。鹦鹉告别亲人，向北飞去。亲人们目送它远去，满心希望它能获得自由。

鹦鹉用六天飞回王宫，把礼物献给国王，讲述了生命之果的神奇功效。国王大喜，答应放了鹦鹉。他将一颗果子送给王后，剩下的放在碗里。

大臣见状，嫉妒得发抖，心里又恨又气，决定把事情搅乱。他假意劝谏：“陛下在吃之前，不如先试一试。如果真的有效，再吃不迟。”

国王觉得有理。大臣瞅准机会，给生命之果下了剧毒。然后说：“现在咱们来试试吧。”

他们找来两只孔雀，让它们啄食果子，两只孔雀当场

毙命。

“陛下要是吃了，会怎么样？”大臣问。

“我必死无疑！”国王大喊。他把可怜的鹦鹉从笼子里揪出来，一把拧断了它的脖子。就这样，可怜的鹦鹉得到了国王的“奖赏”。

不久后，国王迁怒于一位老人，决定处死他，下令让他吃下剩下的那颗果子。老人刚一吃下，立刻长出黑发，新牙重生，双眼焕发出青春的光彩，变成了二十岁的青年。

国王这才明白，自己错杀了鹦鹉，可一切都晚了。

“现在，我把您睡着时发生的事，原原本本告诉您。”肯贾最后说。

他走到花园，把被劈成两段的蛇尸抬了进来。国王连忙向肯贾道歉。

肯贾说：“陛下，请允许我和哥哥们回到自己的故乡。与国王相处，难以拥有安宁与幸福。”

无论国王怎么哀求和挽留，三位勇士都执意要走。

“我们不愿做王宫的臣子，我们要靠自己的劳动生活。”他们说。

“既然如此，我的女儿们就留下吧。”国王说。

可公主们异口同声地说：“我们绝不与丈夫分离。”

就这样，三位年轻勇士带着妻子回到了父亲身边，从此勤劳度日，衣食无忧，过上了幸福安宁的生活。





选自萨迪《蔷薇园》

与仇敌的相处之道

祖赞国王手下有一位大臣，名叫哈贾。他为人高尚、品行端正，对朋友始终真心相待，背后也总说人好话。可有一次，他做了件有失体面的事，惹得国王十分不满。国王对他处以罚金和惩戒。而朝臣们感念哈贾的高尚、正直与热心，即便他身陷囹圄，也依旧友善地对待他，不许任何人欺辱他。因为他们都曾受过哈贾的恩惠。

若想与仇敌和睦来往，
哪怕他背后恶语中伤，
你也要当面将他夸奖。
恶人之口总要发声，
若不想听那刺耳之言，
先甜其嘴，再听其言。

国王免除了哈贾的部分罪责，但仍因其他过失把他关在狱中。

邻国国王暗中派来一名信使，先向哈贾转达口信：“这里的人不懂得珍惜您的美德，才这样羞辱您。”随后又递上

一封信，信中写道：“如果哈贾愿意以他那宝贵的才华为邻国国王效力，必将得到无上的优待。国王本人及其臣民都以能在宫中见到他为荣，因此急盼答复。”

哈贾看过来信，深知其中暗藏风险，便在信的背面写下简短而得体的回复，交还给了信使。不料，祖赞国王的眼线察觉此事，立刻禀报：囚犯哈贾正与邻国国王通信。国王大怒，下令彻查。结果信使被捕，信件也被没收。

哈贾的回信内容如下：“当世强者如此垂爱，远超奴仆所应得的，恕我实难从命。只因恩主的一点情绪变化便转而接受另一王国的恩惠，就是对恩主的忘恩负义。俗话说：‘那人时时向你施恩，纵有一回伤你过深，也应得到你的宽恕。’”

国王读罢，深深感念他的感恩之心，依礼赐予他华贵的衣袍与丰厚的礼物，并道歉说：“是我错了。”哈贾恭恭敬敬地答道：“我的主上啊，这是真主的旨意——降罪于您的奴仆，只是借您的手来成全，这再合适不过。因为您曾无数次施恩于我、委我重任。”

人若伤你莫悲伤，
安宁苦痛自人旁。
敌友之别天所定，
人心皆由主所掌。
箭纵离弦弓已张，
智者观射不观旁。





选自菲尔多西《列王纪》

扎尔与神鸟西摩格

萨姆国王得了一个儿子，取名扎尔，他的头发洁白如雪。

萨姆心想，这个孩子要么是个老头，要么是个恶魔，便下令把婴儿送到阿尔博兹山去，遗弃在这座像宝石一样闪闪发光的山峰脚下。

在那里，神鸟西摩格发现了扎尔。它像凤凰一般美丽，长着红金相间的羽毛，把巢筑在高高的山巅上。神鸟把孩子带回巢中，和雏鸟一同哺育，待他视若己出。

几年过去。萨姆国王一次又一次地梦见儿子，他终于明白，自己当初对孩子是多么无情。良心的折磨让萨姆痛苦不已，便准备前往阿尔博兹山，看看儿子是否还活着。

这时萨姆又做了一个梦，梦见儿子依然在世，于是他便动身去寻找。终于，他找到了儿子——此时的扎尔已经长成一个英俊的青年，在神鸟的养育下，成为品德高尚的人。扎尔舍不得离开忠诚的西摩格，但西摩格送给了他一根自己的羽毛，并告诉他：“日后若遇困难，只要点燃这根羽毛，我就会立刻赶来相助。”最终扎尔回到了父亲的王宫，

而神鸟西摩格则时刻准备着回应他的召唤。

过了一些日子，扎尔的妻子鲁达贝怀了身孕，她分娩时痛苦万分，怎么也生不下孩子。扎尔想起了西摩格的羽毛。他点燃了羽毛，神鸟就立刻出现在他面前。西摩格知道该怎么做，便实施了史上第一例剖宫产。它给产妇敷上草药，又用自己的羽毛轻轻安抚她。最终鲁达贝生下一个健壮的男婴，他们为孩子取名鲁斯塔姆。





出自《五卷书》和《益世嘉言集》

无尽贪婪，终入苦轮

阿尔佩洛宾、米塔洛宾、阿提洛宾、阿提安塔洛宾（注：四个名字分别意为“略微贪婪”“适度贪婪”“非常贪婪”“过度贪婪”）——这四位贫穷的婆罗门青年，是情同手足的好友。他们深深体会到，一贫如洗是多么的艰难和屈辱。一天，四人聚在一起，阿提安塔洛宾开口道：“朋友们，贫穷令人羞耻！与其在亲友中过着赤贫的生活，不如远走密林，哪怕那里荆棘丛生、虎象横行，哪怕只能穿树皮、睡草地。穷人就算忠心侍奉主人，也会被轻视；即使那些态度和善的亲戚，背后也可能捅刀子。穷人毫无尊严，儿子们一有机会便会离他们而去，就连贤良温顺的妻子，也会因终日操劳只为挣几个小钱而心寒。朋友不愿登门，因为他们的家中既没有好吃的，也没有好喝的。在这世上，一个人即便天生勇敢、英俊、乐观、善辩，精通武艺和博学，但没有财富，也得不到名望与尊重。真神奇啊，财富对人来说竟如此重要！有了它，就能拥有我刚才说的种种品质，名扬天下、受人敬仰；没有钱，再有本事也使不出

来，再好的才华也白白浪费了。我们不如远走他乡，去搏个富贵吧！”

其余三人纷纷赞同。很快，他们告别家乡、亲人与朋友，踏上了求财之路。人们常说：“当一个人穷到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地步，便会舍弃道义，抛却亲友，远走异乡，连母亲与故土都顾不上了。”

几天后，四人来到了阿般提国（注：今马尔瓦地区）。他们在希普拉河沐浴，又在河岸上著名的摩诃迦罗神庙（湿婆神庙）中虔诚祈祷。走出神庙时，他们遇见了一位名叫白罗婆难陀的著名术士。四人向他行礼，随他来到附近的庙宇。术士问：

“你们是谁？从何处而来？到何处去？所求何事？”

“我们四处漂泊，只为寻找财富。我们已下定决心：要么为寻宝发家，要么为寻宝而死。听说，借助魔法可以寻得埋藏的宝藏，一夜暴富，我们正是在寻找这样一位术士。那些令人向往的宝藏和世间最难以企及的东西，终究属于敢于冒险、不惜一切代价的人。有人从云端跌入泥沼，也有人从地狱归来，主宰万里沧海。这一切并非命中注定，而在于人是否肯奋力拼搏。

世间所有的如愿以偿，皆靠苦干，而不仅是天意。所谓成功，不过是努力加上机缘而已。冒险者不畏权贵，不惜性命，这般豁出去的勇气，实在可敬。这世上，不付出辛苦，便得不到幸福。就连主神那罗延（毗湿奴），也是亲手长时间搅动乳海后，才得以拥抱吉祥天女拉克希米。人一旦停止劳作，财富便会渐渐减少。国王若无勇武，便无



法征服敌国，甚至守不住自己的江山。太阳能破开层层乌云绽放光芒，因为对它而言没有不可逾越的障碍。人也是如此，克服万难之后，便如太阳般闪耀，自觉无人能及。现在，恳请您指点我们一条快速致富之路，无论宝藏深埋地下、被致命的眼镜蛇守护，还是需要讨好女妖、到焚尸场取来死人肉供奉恶鬼，又或是要获得能指引宝藏的魔法灯芯——无论哪种，我们都甘愿一试。我们看得出，您确实有超凡的能力，只有您能帮助我们，而且您也应该帮助我们。常言道，唯有大能者方能成大事，除了大海，谁又能承受那可怕的海底烈焰呢？”

白罗婆难陀听后十分满意，为四人制作了四根法力高强的魔法灯芯。

他告诉四人：“你们去往喜马拉雅山，在灯芯熄灭落地之处挖掘，定能找到埋藏的宝藏。切莫违背天神的法则，当拥有的财富足够摆脱贫困时，就赶紧回家。”

四人谢过术士，便向喜马拉雅山进发。他们越过几座山丘后，阿尔佩洛宾的灯芯燃尽落地。他挖开土地，找到了大量铜币。

他欣喜地说：“我们能拿多少就拿多少，就此回家吧！”

其余三人说：“哦，你这蠢货，这些破烂铜币能做什么？根本解不了穷。快起来，继续走！”

“你们去吧，我不走了，这些铜币已让我心满意足。”就这样，阿尔佩洛宾带上三千枚铜币回家了。

剩下三人继续上路。第二天，米塔洛宾的灯芯燃尽落地。他挖开土地，找到了大量银币，他兴高采烈地大

喊：“快，我们能拿多少拿多少，就此回家吧！不要再往前走了。”

“先是铜币，如今是银币，下一个灯芯掉落之地，必有金币。这点银币远不够让我们永久脱离贫穷，我们要继续往前走。”另外两人说道。

米塔洛宾答道：“这些银币已让我心满意足，我不走了。”于是，他带上五千枚银币，满心欢喜地踏上归途。

其余两人继续前行。又过了一天，阿提洛宾的灯芯燃尽落地，他挖开土地，找到了大量金币。他欣喜若狂，对同伴喊道：“我们能拿多少就拿多少，就此回家吧！不必再走了，没什么比黄金更珍贵了。”

“蠢货，你真是愚昧得可笑。先是铜，再是银，现在是金，下一处必定是钻石、红宝石等奇珍异宝。只要其中的一颗，就足以让我们永远摆脱贫穷。若是找到整个宝藏，我们便可买下所有王国，成为世界上最富有的人。你这点金子，比起我们即将找到的宝石，一文不值。何必做傻事，拿着这些无用的金子回去？快起身，继续走。”阿提安塔洛宾劝道。

“朋友，”阿提洛宾说，“这些金子已让我心满意足，我们外出求财，本是为了摆脱贫穷，并非要买下王国或者成为天下最富有的人。你把我们从未拥有过的金子称作无用之物，可对我而言，它已足够珍贵。有了它，我便可终身富贵，再无贫苦。我不想再奢求更多了，贪得无厌是可耻的。”“呸！”同伴不屑道，“贪心越大，收获越多，我会证明给你看。丢下这些废物，跟我走。”

“不，我不想再往前走了，这些金子已让我很知足了。



不过我可以等你，勇士，等你一起回家。”阿提洛宾说。就这样，阿提安塔洛宾独自一人继续前行。山峦变得愈加高耸幽暗。他走了三天，灯芯丝毫没有燃尽和掉落的迹象。接着，他走进一处偏僻的山谷，那里连一滴水都没有。正值盛夏，烈日几乎将他烤焦。他口渴难耐，却寻不到水的踪影，沿途不见飞鸟走兽，更不见人影。但对钻石极度的渴望驱使着他一门心思前行。原本普通的道路渐渐变成荆棘丛生、错综复杂的迷宫，可被贪欲冲昏头脑的他只顾越走越远，根本没想过回到阿提洛宾身边，满足于那点金子就算了。

“我克服的困难越大，得到的钻石和其他宝石就会越大、越透亮、越值钱。”阿提安塔洛宾不断自我安慰。经过漫长的跋涉，他在一个四面环山的山谷中看见一个人，那人头顶上有一只飞速旋转的轮盘碾磨着他，鲜血溅得满脸满身都是。

阿提安塔洛宾走上前，问道：“你是谁？为何头顶着这个旋转的轮盘站在这里？是为了向某个魔鬼献祭，以求换取埋藏的宝石吗？这里可有水源？”

话音刚落，轮盘就从那人的头上滑落，落在了阿提安塔洛宾的头上。他惊恐地大叫：“朋友，这是什么东西？这该死的轮盘好疼啊！”

“这是受诅咒的轮盘，”那人答道，“它之前在我头上，现在在你头上转了，我一直都受着这要命的剧痛。”

“那它何时才会放过我？”阿提安塔洛宾问道，“它不停旋转、碾磨，让我的头鲜血飞溅，痛苦不堪。”

“等到像你一样的人，拿着术士做的魔法灯芯来到这里，开口和你说话的时候，那个轮盘便会离开你，落到他的头上。”

“你顶着这轮盘，在这里站了多久？”阿提安塔洛宾问对方。

那人想了想，反问道：“现在谁是国王？”

阿提安塔洛宾回答：“乌德亚纳。”

那人听罢说道：“我也说不清轮盘在我头上待了多久。只记得罗摩为王之时，我同样忍受不了贫苦，拿着和你一样的魔法灯芯来到这里。我也一样过于贪婪，抛下同伴，明明已找到足以终身享乐的财富，却仍不知足。后来我看见一位勇士头顶此轮，鲜血四溅，便上前问他为何满身是血，附近可有水喝。话音刚落，那轮盘便从他头上到了我头上。就这样，我承受着可怕的痛苦，在此度过了数不清的岁月，极少有生灵会来到这里。如今，承蒙天意，你拿着魔法灯芯出现，与我说话，终于让我得以解脱。”

阿提安塔洛宾问：“朋友，如果注定要一直忍受这般折磨，我该如何获取食物和水？我过不了几天不就死了，一了百了，摆脱这痛苦了吗？”

“不会的。”那人说，“财富之神为守护至宝，不让强盗染指，便设下这可怕的惩罚，好让所有法师和他们贪婪的弟子心生畏惧。所以很少有人敢走这条路。但凡有人手持魔法灯芯来此地寻宝，都会看见头顶轮盘之人，也必定会忍不住与其交谈。因为谁也没见过这般可怕的景象，好奇心会驱使他发问。再说，一个饱受多年折磨的人，遇到一



个同类，相逢的喜悦也会促使他开口。就算这两个理由还不够，总还有一个自私的动机，就是打听这附近有没有水，好解一解那难耐的口渴。一旦到来之人与头顶轮盘之人说话，轮盘便会转到前者头上，直到下一个手持灯芯之人到来，再与他说话为止。轮盘在头顶碾磨鲜血之时，人不会饥渴，不会衰老，也不会死去。但他却要一直承受这撕心裂肺的痛。现在，请让我离开，放我回家吧。”“千百年已过，你哪里还有家？你的妻儿早已逝去，你能去往何处？”阿提安塔洛宾问道。

“唉，我从未想过这些。”那人答道，“天地广阔，生命美好，纵使世代更迭、生死流转又有何妨？总有重新开始的地方。那么，再会了。”

说完，那人便离去了。

阿提洛宾在他的黄金宝藏旁等了许久，始终不见阿提安塔洛宾归来。他便带上五千枚金币，前去寻找同伴。终于在一个荒凉的山谷中找到了头顶着旋转轮盘、鲜血四溅的阿提安塔洛宾。看到命运竟如此对待自己的朋友，阿提洛宾吓得失声尖叫，他泪流满面地问道：“朋友，这是怎么回事？”

阿提安塔洛宾回答：“这是天命的惩罚。”

“为何会落到这般境地？”阿提洛宾问。

于是，阿提安塔洛宾讲述了整件事的经过。阿提洛宾听完，叹息道：“朋友，这一切，都是因为你太过贪心，又不听我的劝。金子摆在眼前你仍不知足，一心渴求红宝石与钻石。结果落得这个轮盘，搅得你鲜血四溅。你溅出的

血珠，比最红的红宝石还要红；你流下的泪水，也比你梦寐以求的钻石还要耀眼。朋友啊，这世上，只懂得钻石比金子更珍贵是不够的，人要有理智，才能预见困难和后果。否则，就算出身名门的饱学之士，也会栽跟头。理智胜于学识，失去理智之人，就像那些复活狮子的学者一样，自取灭亡。”

“这是个什么故事？”阿提安塔洛宾问。

于是阿提洛宾给他讲了《复活狮子的人》的故事。

“但是，一个故事不足以证明一个真理，正如一朵莲花，不能让普通的湖泊变成莲池。”阿提安塔洛宾听完说道。

“这样的故事还有很多。”阿提洛宾又讲了《博学的傻瓜》的故事。

听完这个故事，阿提安塔洛宾说：“看来，你说得确实有道理。不过在我看来，一个人的成败，并非由学识或理智决定。最弱小无助的人，往往受到神明护佑而得以保全；而那些强大且善于自保的人，却常常因为天意猝然落败。就算是被弃于山林、阁楼中奄奄一息之人，只要上天垂怜，便能活命；而备受呵护之人，若天意要他死，哪怕待在家中也会离世。正因如此，在《千聪明、百聪明和一聪明》的故事里，最愚笨的一聪明活了下来，另外两只更聪明的动物却丢了性命。你对此作何解释？这不恰恰证明我的观点吗？世间一切皆由神明与天命注定，与贪婪或理智无关。”

“并非如此。”阿提洛宾听完说道，“一聪明能够活命，靠的就是理智，而另外两个恰恰缺少这点。另外，《猴子的



复仇》这个故事也说明了贪婪将自食恶果。”他又讲了这个故事。

阿提安塔洛宾听完，说道：“我同意你的观点，世人皆被贪欲之魔操控，要么一败涂地，要么沦为笑柄，最可悲的是，待他们幡然醒悟，往往为时已晚。”

“朋友，我及时提醒过你，”阿提洛宾说，“可你固执得像那头唱歌的驴子。”他又讲了《唱歌的驴子》的故事。

“对，是这样。”阿提安塔洛宾表示赞同，“现在我也明白了这点。一个毫无理智之人，至少该听得进朋友的劝告，否则必定身陷灾祸。唉，世人常常像我一样，失去理智，只顾利益，不懂珍惜已拥有的东西。贪婪就是这样，《空中楼阁》这个故事讲的不就是这个道理吗？”

“这又是个什么故事？”阿提洛宾好奇地问。

阿提安塔洛宾便把故事讲给他听。

“唉，那个婆罗门将希望寄托在不确定的事情上，结果连自己仅有的一点东西都失去了。”阿提洛宾感叹道。

“是啊。”阿提安塔洛宾答道，“可他不过丢了米粉与陶罐，被米粉撒了一身，并无大碍；而我却失去了成堆的金子，被弄得浑身是血。我越想越觉得，人的祸福更多由天命掌控，而非善行或恶行。正是因为天命的眷顾，盲人、驼背以及三乳公主，才能以自寻死路的方式治愈自身的顽疾。”阿提安塔洛宾说。

阿提洛宾想听这个故事，于是阿提安塔洛宾就讲了起来。听完故事后，阿提洛宾说：“没错，上天有时会赐予人无端的幸运。可人不该走上贪婪之路，触怒凶煞的天命，



落得像你一样的下场。我真心为你难过，可我该回家了。所以，请让我离开吧。”

“朋友，”阿提安塔洛宾说，“常言道，患难之际，唯有朋友与财富最是靠得住。如今我这般凄惨，你怎能弃我而去？世人都说，在朋友穷困受难时抛弃他的人，定是忘恩负义、冷酷无情之徒，也必然会因此而坠入地狱。”

“话虽如此，可你的痛苦，并非凡人能够解除。无论是我还是其他人，都没有能力解救你。所以我留在你身边也毫无用处，只会因目睹你的痛苦而更加痛苦。我越是看你因轮盘旋转而备受折磨，就越想逃离这里，以免自己也遭遇不幸。请你让我走吧。”阿提洛宾恳求道。

“好吧，你回家去吧，好好生活。把我悲惨的命运，讲与世人听。”阿提安塔洛宾临别时说道。

阿提洛宾带着金子平安回到了家。在回家的路上，翻越崇山峻岭时，他常喃喃自语：“无尽贪婪，终入苦轮。”





知恩图报的大象

从前，当凡授王担任贝拿勒斯国王时，城外不远处有个村庄，村里住着五百名木匠。他们乘船沿河而上，进入森林伐木锯板，用来建造房屋。他们会先把一层或两层房子的构架搭好，再把所有的组件一一编号，从主梁开始，样样标记清楚。然后把这些组件运到河边装船，顺流而下。之后，他们按主顾的要求把房子搭建起来，做工既牢固又精巧。拿到工钱后，他们便再次返回森林备料，以此谋生。

有一天，在木匠们砍伐树木的地方，一头大象踩上了一根金合欢树的尖刺。刺扎入它的脚掌，脚很快红肿化脓。大象疼得难以忍受，几乎奄奄一息。这时，它听见木匠们砍树的声响。“也许木匠们会帮助我。”大象心想。于是，它用三条腿一瘸一拐地走到木匠们面前，在他们身旁躺了下来。木匠们用利刃小心划开刺周围的皮肤，在刺上系了一根细绳，用力把它拔了出来。接着，他们采来草药，用温水洗净，敷在伤口上。很快，大象的伤口就愈合了。

大象十分感激这些木匠，心想：“我的命是这些人救的，

我得好好报答他们。”从此，大象便开始帮木匠们拔树，木匠们锯木，它就帮着滚动原木。它还用鼻子灵巧地拿起斧头和各种重物，小心翼翼，像爱护眼睛一样珍惜它们。每到喂食大象的时候，每位木匠都会为它送上一份食物，因此大象每次都能收到整整五百份口粮。

很快大象就当爸爸了，它的孩子是一头高贵又美丽的小白象。大象觉得自己年纪大了，该让儿子接替自己为木匠们效劳，自己便可离开。于是它一言不发地走进森林，把小象领到木匠面前。“这是我的儿子。”大象说，“你们救过我的命，作为报答，我把它送给你们，从今往后，它会替我为你们干活。”大象叮嘱小象，要做好自己从前做的活计，随后便走进森林，把小象留在了木匠们的身边。从此，小象忠心耿耿，勤恳劳作，木匠们也像对待它父亲一样，每天分给它五百份口粮。

干完活，小象会去河边玩耍，玩够了再回去。木匠们的孩子们时常拽着它的鼻子，在水里和岸上与它嬉戏。高贵的生灵，无论是大象、骏马还是人，从不在水中大小便。小象也是如此，在水中有便意时，它会忍耐到上岸后才解决。

有一天下雨，河水上涨，冲走了一些食物，也冲走了一块半干的粪饼。这块粪饼被水流冲到贝拿勒斯附近，卡在了一丛灌木上。恰巧这时，国王的象夫们把五百头大象赶去河里洗澡。可大象们闻到了一种特殊的气味，没有一头肯下水，全都翘起尾巴跑开了。象夫把怪事告诉了几位驯象师，驯象师都说：“水里可能有什么东西。”于是，他们



命人清理河水，结果找到了那块粪便。

“原来如此！”众人惊呼。他们拿来一个大罐子，装满水，撒入一些粉末，再将这水淋在大象身上。大象的身体立刻变得又甜又黏。它们随即下到河里，把自己清洗干净。

驯象师把这件事禀报给国王，建议国王让这头非凡的小象为国王效力。

国王乘筏逆流而上，一直来到木匠们居住的地方。在水中玩耍的小象听见鼓声，便走上岸，来到迎接国王的木匠们面前。木匠们问：

“陛下，若是您需要木材和木板，何必亲自前来？只需派人传信，我们自会送到。”

“不，不，我的朋友们，”国王答道，“我不是来要木材的，而是为了这头象。”

“它归您了，陛下！”

可小象却一动也不动。

“固执的小象，你想要我做什么？”国王问。

“陛下，请您下令补偿木匠们为我花费的一切。”

“乐意之至，朋友。”

国王下令，在小象的尾巴、鼻子以及四条腿旁，各放十万枚钱币。可小象依旧不肯动身。于是每位木匠又得到一套新衣，他们的妻子也得到了漂亮的服饰，小象还为那些平日里同自己一起玩耍的孩子们讨要了丰厚的礼物。最后，它向木匠们、妇人们和孩子们投去最后一眼，便跟着国王离去。

国王把小象带回都城，命人把整个城市和象舍都装饰





得富丽堂皇。国王庄重地带着小象穿城巡行，将它安置在装饰得极尽华丽的象舍中。在那里，国王庄严地为它洒下圣水，宣布它为自己专属的乘骑。国王待它如挚友，甚至分给它半壁江山，对它关怀备至，如同对待自己一般。自从有了这头象，国王便征服了整个印度。

后来，国王的王后怀上了孩子，然而临产之时，国王却突然去世了。所有人都不敢把噩耗告诉小象，怕它伤心欲绝，于是大家都默默等待，闭口不提此事。不料，邻国拘萨罗国王得知了这个消息，心想：“这块土地如今必定归我所有。”于是，他调集大军，包围了都城。城门紧闭，有人向拘萨罗国王传信：“我国王后即将临盆，占星师预言，七日后她将诞下王子。若生下王子，我们绝不献国，第七日便与您开战。在此之前，恳请您等待！”拘萨罗国王同意了。

七日后，王后果然生下一位王子。命名日那天，王子被取名为“胜心王子”，意为生来便能征服民心。

就在王子降生当天，城中军民与拘萨罗国王开战。但由于没有统帅，纵使兵力众多，仍然节节败退。大臣们急忙禀报王后：“我军不敌，即将溃败。可先王最好的朋友——那头小象，还不知道国王已逝、王子降生，更不知道拘萨罗国王兵临城下。我们告诉它吧。”

“甚好。”王后答道。

她给儿子穿戴整齐，用亚麻布裹好，与所有朝臣一同来到象舍。她把婴儿放在小象脚边，说道：“您的挚友离世了，但我们不敢告诉您，怕您伤心。这是他的儿子。拘萨罗国王举兵来犯，正在与君王之子交战，我军节节败退。您要么亲



手杀了这个孩子，要么为他夺回王国！”

小象用鼻子轻轻抚摸婴儿，把他举过头顶，发出悲痛的长鸣，随后又把孩子放回母亲怀中，大吼一声“我去迎战拘萨罗国王！”，便匆匆离去。

很快，侍卫们为小象披衣戴甲，打开城门，护送它来到阵前。小象一声长啸，吓得敌军纷纷弃营溃逃。随后，它一把揪住拘萨罗国王的头发，把他擒到年幼的小王子面前，扔在地上。有人想上前杀死这个被俘的国王，却被小象拦住了。它放走了拘萨罗国王，并告诫道：“日后须行事谨慎，莫因我们的王子年幼，便狂妄自大。”

此后，整个印度的王权都归于胜心王子，再无敌人敢与他为敌。王子七岁时，正式登基为胜心王。他寿终之后，便往生天界。





哈迪贾·穆罕默德·马扎里

聪明的女孩

在拉末城，住着一位富有的商人。他拥有许多庄园和花园，还有数以千计的第纳尔金币。他有一个儿子，名叫马什胡尔。商人担心儿子遇人不淑，结交不三不四的朋友，于是决意引导儿子走上正途，而年轻人也恭敬地接受了父亲的忠告。临终前，商人对儿子说：“要是你想喝酒，只可在深夜小酌；要是你想赌博，只可和那些精通此道、率先将这种游戏传入城里的成年人对局；要是你想娶妻，哪怕聘礼再高，也要娶一位聪明的姑娘。”

不久之后，商人去世了，马什胡尔决定验证父亲的教诲。他深夜来到城里的酒馆，看到了酒鬼们的丑态，立刻对喝酒失去了兴趣，也对喝酒的人嗤之以鼻。

一周后，他决定验证父亲的第二条教诲。于是他向人们打听，是谁将赌博游戏传入城里的。他前去与那人会面，在打过招呼，寒暄了几句后，那人对他说：“你瞧我，穿着破旧的衣服，抽着最便宜的香烟，身无分文。要知道我以前可是城里最富有的人之一，正是因为，我，赌博游戏才在



城里兴起。那时我赌术高超，结果遇到比我更厉害的对手，最终输光了一切，如今只能靠别人接济度日。”

当马什胡尔离开他时，已经憎恶上了赌博和赌徒，但娶妻的念头一直萦绕在他心头。他请求朋友们帮忙寻找一位聪明的姑娘，好向她求婚。经过两周的寻觅，一位朋友告诉他，有个名叫阿法芙的姑娘，是商人萨利姆的女儿。大约一周后，马什胡尔来到萨利姆家中，向他求娶女儿阿法芙。

“我女儿的聘礼可是很高的。”萨利姆说。

“那要多少聘礼？”马什胡尔问。

“一万枚第纳尔金币。”商人回答。

马什胡尔想起父亲的教诲，便答应下来，他先付给商人八千枚第纳尔金币，剩下的两千枚答应一年后付清。商人萨利姆收下了八千枚第纳尔金币。要知道，在拉末城，通常娶一个姑娘的聘礼不过三千枚第纳尔金币。

一周后，两人举行了婚礼。马什胡尔和阿法芙相亲相爱，日子过得十分幸福。然而那两千枚第纳尔金币的债务始终让马什胡尔忧心忡忡。他变卖了部分家产，前往西罗尔城做生意。可倒霉的是，那里有一伙骗子，串通一气来算计他。马什胡尔被骗得精光，不仅货物尽失，还成了商人们的笑柄。消息传到了阿法芙耳中，她向朋友们借了钱，又拿出自己的积蓄，换上男装，买好货物，化名商人哈桑，跟着一支商队上了路。她住进了丈夫落脚的那家客栈，暗中照料他。阿法芙把货全都卖了，赚了不少钱。那些骗走马什胡尔钱财和货物的骗子，听说了商人哈桑的事，便派



其中一人前去和她套近乎。

他向哈桑提议打赌：“我们会带来三只猫，让每只猫抓着一根蜡烛。要是蜡烛燃尽，猫还抓着它，就算我们赢；要是蜡烛中途掉了，就算你赢。赌注是两千枚第纳尔金币。”马什胡尔和其他商人都劝哈桑别答应，但她还是同意了，并坚持要请城里的长老、法官和警长全都到场见证。就这样，赌局的日子也定了下来。

哈桑在街上找到个小男孩，给了他五枚第纳尔金币，让他在打赌那天带上几只老鼠，等自己示意时就放出来。小男孩高兴坏了，满口答应。对他来说，这笔钱可是一笔巨款。

到了约定的日子，骗子们带着猫和蜡烛来了，城里的长老、法官、警长也悉数到场，周围还聚集了一大群看热闹的人。蜡烛被点燃了，猫咪用爪子抓着蜡烛。人们屏气凝神，紧张地看着——蜡烛烧了快一半，猫咪还牢牢地抓着。就在这时，小男孩在哈桑的示意下悄悄把老鼠放了出来。猫儿一瞧见老鼠，立刻扔下蜡烛追了过去。人群顿时爆发出热烈的掌声。商人哈桑赢得了这场赌局，而骗子们一无所获，失望地离开了。

哈桑的本金翻了一番，便决定跟着商队一起返回拉末城。她邀请马什胡尔和她一起走，但马什胡尔却只是哭，还不停地道歉。可心地善良的哈桑坚持让马什胡尔同行，说等他回到家，一定会看到让他开心的东西，马什胡尔这才答应一同回去。商队抵达后，哈桑递给马什胡尔一些钱，说：“去洗个澡，买身新衣服，再给你妻子带些珍贵的礼物



吧。”马什胡尔照哈桑说的做了，赶在日落前回到了家。他一进门，就看见院子里堆满了货物，妻子温柔又体贴地迎接他。可那些货物让他心神不宁，便忍不住问妻子这是怎么回事。

妻子对他说：“别惊讶，我亲爱又善良的丈夫，那位成功的商人哈桑，就是我呀。”听到这话，马什胡尔惊呆了，等他回过神来，高兴得快要跳起来。

几天后，阿法芙找到城里的法官，和他谈论了聘礼的事，并请求允许自己当一天法官。法官同意了阿法芙的请求。到了那天，阿法芙的父亲出了庭，还当场提起了关于聘礼的诉讼。可当法官摘下面纱时，在场的所有人都震惊了——眼前竟是阿法芙，那个救丈夫于危难、还补齐了剩余聘礼的聪明姑娘。





艾哈迈德·拉希德·奥马里

下棋

在一个村子里，住着一户人家：父亲、母亲和三个年少的儿子。那年头，连着两年大旱，这家人艰难度日，经受着严酷的考验。终于，长子萨义德决定去远方碰碰运气，他把这个想法告诉了父母，说自己或许能找到活儿干，好帮衬帮衬家里。父母一个劲儿劝他别去，但他心意已决，非去不可。另外两个儿子也站在哥哥一边，父母只好同意让大儿子出去闯一闯。

父亲问道：“孩子，你要去多久？”

“给我三个月。要是我还没回来，就再等我三个月。”萨义德回答道。

母亲为儿子准备了路上的食物和水，第二天一早，他与家人告了别，向东而行。过了几天，他望见远处灯火通明，便朝着光亮的方向走去。走到跟前，萨义德才发现，眼前是一座美丽的城市，他这辈子从未见过这样的地方。他在城门前睡着了——按规矩，城门要到早晨才开。第二天一早，守卫的士兵发现了他，便上前问他要去哪。萨义



德赶忙解释道：“我是个穷苦的过路人，只想找份活儿干。”

守卫队长向他问了声好，又端来一些吃的，然后说道：“你应该去见见公主。”

“什么公主？”萨义德问。

守卫队长回答：“她是这座城的统治者，是我们已故国王的女儿。”

“这跟我有什么关系？”萨义德说道。

“她父亲立下一条规矩：谁能下棋赢了公主，就能娶她为妻，并成为这座城的统治者。”守卫队长向他解释道。

就这样，守卫把赛义德带进了王宫。王宫宏伟的建筑、华丽的装饰，把他眼都看花了。最后，他走进大殿，只见一位姑娘懒洋洋地倚着扶手，坐在宝座上。守卫队长依礼向公主问好，公主也客气地回应。守卫队长对公主说道：“我们在城门口发现了这位年轻人。”

公主向年轻人回礼问好，请他坐下，又吩咐人给他端来苹果汁，然后问道：“你为什么来我们国家？”

“我想找个活儿干。我们那里已经两年没下雨了，土地都荒了。”萨义德回答。

公主听了，沉默了一会儿，又问：“你会下棋吗？”

“会。”萨义德有些意外。

“我们来下棋吧。如果你赢了，就能做王子，娶我为妻；如果我赢了，我就把你关进大牢，关上两年。”公主说。

萨义德低下头，心里想：“要是我赢了，就能当上王子，让家人不再挨饿受穷；要是她赢了我，那就求真主保佑我在牢里熬过这两年吧。”然后他抬起头说：“我接受您的



条件，殿下。”

公主吩咐侍卫拿来棋盘，两人开始对弈。公主发现，萨义德棋艺着实高超，可他却被公主的美貌、华服和珠宝吸引，心神不宁，无法集中思绪。最后公主赢了，她笑着对萨义德说：“现在，你去牢里待着吧。”萨义德被押了下去，他垂着头，哀叹自己的不幸。

转眼四个月过去了，萨义德还没有回家，于是，他的弟弟哈密德决定去找他。父母再三劝阻，可他铁了心，一定要找到哥哥不可。母亲为他准备了食物和水，他便沿着哥哥走过的路出发了。就这样，哈密德也来到了那座城市，守卫队长也把他带到公主面前。随后，公主同样提议和他下棋，他拼尽全力想要赢过公主，可最终还是败下阵来。公主得意地笑着，按照事先的约定，吩咐守卫把哈密德也关进了大牢。

哈密德走后又过了四个月，最小的弟弟阿里也打定主意，要去找他的两个哥哥。不过在出发前，他去找了裁缝，请他缝制一套奇特怪异的衣裳，要和普通衣服大不一样。裁缝照做了。阿里穿着这身衣服走在大街上，引得路人纷纷侧目：有人嘲笑，也有人啧啧称奇。等他回到家，全家人都被这身不同寻常的装束吓了一跳。父母劝他别穿成这样出门，可他就是不听。第二天，他便沿着两个哥哥赛义德和哈密德走过的路出发了，最终也来到了那座城市。快到中午时，守城的卫兵们远远看见这个穿着古怪的人，又是好笑，又是称奇。守卫队长把他带到公主面前。公主一瞧见这个人，差点笑出声来。等她让客人坐下后，阿里开口说道：“我快要饿死了。”



公主吩咐端来吃喝，他吃饱喝足，赞颂真主。

公主问他：“你会下棋吗？”

“会的。”阿里回答。

公主向阿里提出下棋，赌注和之前他的两个哥哥一样。阿里答应了，两人便开始对弈。阿里想起了教他下棋的老师说过的话：“你只管专心下棋，不要被任何事情分心。”他照做了。可公主每次抬眼看到他一身古怪衣裳，就忍不住想笑，甚至笑出声来。阿里却始终全神贯注，棋局因此持续了很久。最终，他赢了公主。城里的长老们见证了这场对弈，他们对这样的结果显然大为失望，但事已至此，无法改变。他们商量了许久，最后一位德高望重的长老对公主说：“约定好的事情必须兑现，不过，我们对这个即将成为我们王子的年轻人，还有个要求。”

“什么要求？”公主问。

“我们要考考他，问他几个问题，看看他是不是聪明机智。”这位最睿智的长老回答道。

“这很公平。”公主同意了。

于是，城里的长老们便开始向阿里提出各种问题，他都从容有礼地一一作答，所有长老都考问了他一遍，而阿里竟答对了所有问题。公主当即宣布：“让所有人都知道，我要嫁给这位年轻人，并封他为王子。”

全城百姓都欢天喜地，庆祝了整整一周。阿里打听到，两个哥哥仍被关在牢里。不久，他便把哥哥们和其他不幸输给公主的年轻人都放了出来。阿里还把父母接到这座城市，悉心照料，让他们过上了安稳的日子。





百蛋生百男的传说

很久很久以前，开天辟地后又过了许多年，人们在越南北部红河河口定居下来。他们捕鱼、种植和收获稻米，日子好坏，全靠着潮水的涨落。

有一天，骆越国来了一位神明，名叫雒龙君。相传，雒龙君是北方五岭山炎帝神农氏的后裔。他的祖母是嫫仙女，父亲是涇阳王，也是赤鬼国的国王，母亲是洞庭君龙王之女。因母亲本是水中神龙，雒龙君也生来带着龙族的样子。而他的本名，唤作崇纛。

雒龙君在湖底建起了一座宏伟的水下王宫。除此之外，他还在高高的山顶造了一座漂亮的宅子，取名龙庄。那雄伟的大门里面，花木繁茂。不过，雒龙君最喜欢住的地方，还是湖底的王宫。他告诉自己的子民：“若是你们需要我，只需来到湖边，轻声唤一句‘啊，父亲’，我便会立刻现身。”

有一天，一位名叫帝来的神来到骆越国，身边还带了一位女子姬姬，有人说那是他的妻子，也有人说是他的女儿。帝来同样出自炎帝神农氏一脉，算起来，还是雒龙君的



亲戚。彼时，雒龙君正待在湖底王宫。帝来将女子姬姬安顿在一处富庶的庄园里，自己带着军队，四处游历。一天，他们来到了一座小村庄。没人知道帝来的士兵有没有欺负村里的百姓，但显然他们做了什么让大家非常愤怒的事情。于是村民们来到湖边，呼唤雒龙君前来相助。

雒龙君浮出水面，来到庄园，一眼看见了美丽的姬姬，一见倾心。

他化作一位英俊挺拔的少年，倚在门边，弹着七弦琴，唱起温柔的情歌。姬姬望着眼前的少年，也爱上了他。两人结为夫妻，雒龙君带着姬姬，住进了龙庄。

帝来归来，发现姬姬不见了，勃然大怒，下令士兵四处搜寻。就在士兵逼迫村民投降的紧要关头，雒龙君化作巨龙、灵蛇、大象、猛虎和其他凶猛的野兽，挡住了士兵的去路。帝来的人吓得瑟瑟发抖，纷纷劝主人退兵，可帝来不听，非要留下继续寻找姬姬。后来，谁也不知道雒龙君和帝来之间发生了什么，只知道最终帝来带着他的那支被打败的军队退回了北方。

姬姬与雒龙君生活了一年后，便产下了一百枚卵。不久之后，一百个孩子破卵而出。这些孩子无需照料，无需养育，转眼之间，便长成了健健康康的人。

只是，雒龙君习惯了在水中生活，即便姬姬住在陆地之上，他仍留在自己的水下宫殿里。远离丈夫的姬姬，心中越发思念家乡。于是有一天，她带着那一百个孩子踏上了回乡的路。

那时，帝来已被黄帝的士兵杀死。当黄帝听说姬姬带

着百人前来，心生惶恐，立刻派出千军万马，守在边境，挡住他们的去路。姬姬看着密密麻麻的军队，只好转身离去。她不愿战火蔓延到骆越，便找到丈夫，和他见了最后一面。

一开始，姬姬埋怨丈夫常年不在身边，后来又数落他，说北方发生的一切都是他造成的。雒龙君向妻子和孩子们道出自己的苦衷：“我本性如龙，你生来如仙，你我习性不同，终究难以朝夕相伴。虽然离别叫人难过，但我们在一起的时光已经足够了。这样吧，五十个孩子，随我去往水底；五十个孩子，随你留在陆地。纵然水陆相隔，日后一方受难，另一方定要相助。”

一百个孩子明白了父亲的心意，便乖乖地分开了。五十个孩子跟着母亲，前往青山；五十个孩子跟着父亲，沉入碧水。姬姬与留在山间的五十个孩子定居下来，其中一子被拥立为王，成为赫赫有名的雄王。





越南糍粑和越南粽子的由来

在越南，有两道深受人们喜爱的美味食物，一道是越南糍粑，一道是越南粽子。

越南糍粑常在各类庆祝活动和仪式上出现。它是用糯米制成的凸起的小圆饼，看起来很像一团又软又黏的白面团。糍粑拱起的上半部分，如同苍穹一般。

越南粽子则是越南新年的传统美食，每逢农历正月初一至初三，家家户户都会端上它。这是一种用香蕉叶包裹，再以柔韧的竹丝捆扎而成的方形粽子，美味又营养。内馅是豆沙，还可加入肥瘦相间的猪肉丁，整个馅料滋味浓郁，夹在层层糯米之间。它方方正正的形状，象征着越南人民对大地的感恩之情——大地四季丰饶，赐予人间丰硕的食粮。

接下来，就为你们讲讲越南糍粑和越南粽子的由来。

传说，雄王六世走过了很长的人生路，每一天都过得充实而有意义。终于有一天，他击退外来入侵者，使国家重归太平。于是，他便打算放弃王位，放下所有尘世的牵挂，安享晚年。

雄王有二十二个儿子，个个都非常优秀。他必须从中选出一位继承人，可究竟谁具备明君的德行，他一时难以决断。思索许久，雄王终于想出一个有趣的法子：游历四方最能让人长见识，不如让儿子们都出去走一走，借此分个高下。

雄王把二十二个儿子叫到跟前，对他们说：“去吧，孩子们，到天地的尽头去。为我找寻那些我从未尝过的食物和做法——那味道必须让我一尝就喜欢。谁能带回最美味的佳肴，谁就能执掌国家。

王子们不敢耽搁，纷纷收拾行囊踏上旅途。二十一位王子就这样奔向远方，四处寻访能讨得父王欢心的美味。有的去往北方严寒荒僻之地，有的则南下、东行和西进。

唯有一位王子没有离开王宫，他是雄王的第十六子，名叫郎僚。郎僚很小的时候母亲就去世了，与兄弟们不同，他从未感受过母爱的温暖，只有一位老嬷嬷照料着他。

郎僚王子茫然无措，不知该从哪儿开始为父王寻找新奇的食物，也无人可以请教，只得留在宫中，满心忧愁。

一天夜里，一位神仙在梦中现身，对他说：“王子，我知你年少孤单，也懂你心中忐忑。不必灰心，我来助你，让你父王喜欢。人不可一日无米——这是人的主食，此乃自然之理。你取一些糯米、豆子、肥瘦相间的猪肉和调料，再摘几片香蕉叶，劈开竹子，取出柔韧的竹丝。这些食材，都是大地的恩赐。先把糯米泡一泡，煮熟捶软擀成圆糕。豆沙和猪肉做好馅，层层夹在米糕间。蕉叶包得方方正正，软软竹丝轻轻捆。待到吉日做成，便是无上美味。”

说完，神仙便消失了。王子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床上，



睁大眼睛盯着天花板，嘴里重复着自己听到的话。这是梦吗？天亮后，他把秘密告诉了老嬷嬷。两人一同备齐食材，按照神仙的嘱咐，一丝不苟地制作。

杏花落尽的时节，外出的王子们陆续归来。他们一路奔波，虽然疲惫，却都志在必得。他们用寻来的珍馐亲手烹制菜肴，个个都坚信自己的食物才是最好的。

到了比试那日，二十一道菜肴依次呈到雄王面前。雄王一一品尝，却接连摇了二十一次头。

这时，郎僚王子恭敬地献上自己的两道食物：第一道是圆圆的糍粑，洁白如天；第二道是冒着热气的方粽，方正如大地，裹着香蕉叶，捆着竹丝。王子解开叶子，用竹刀切开软糯的绿色粽子，里面白黄相间，点缀着白色的肥肉丁和棕色的瘦肉块。

雄王拿起一个方粽尝了一口，接着又吃了第二口、第三口……不知不觉，整个方粽都进了肚子。接着，糍粑也被吃得一干二净。

“还有吗？”雄王咂着嘴，眼中满是愉悦。

“你是怎么做出来的？”他又惊奇地问。

郎僚王子便把梦中神仙现身、教他选材制糕的经过一一道来。满朝文武静静地听着。

雄王深受触动，明白这是神明的启示，预示着这位年轻王子统治国家时，必会得到神明的庇佑。于是，他当即宣布郎僚王子获胜，立他为王位继承人。

雄王也为两种食物命名，并下令大臣们把制作方法传授给全越南百姓。



曹文轩

2015 年于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首次出版

夏天

夏天，大太阳，在天空燃烧着。一只小鸟藏在一片树叶下。纺织娘爬到了芦苇叶的背面。青蛙伏在贴水的荷叶上，它的头上，是一片冒出水面的荷叶，就像一把伞。几只鸭子，

把脖子插在翅膀下，一动不动地浮在水面上，在大桥的阴影里睡着了。一个草垛的阴影里，几只鸡蹲在地上打瞌睡。看瓜的人，躺在凉棚下扇着扇子。一群麻雀，一溜儿歇在一根电线杆的影子里。一只放鱼鹰的小船躲在岸边柳树的阴凉儿里。

大荒原。一群动物正在急切地寻找阴凉地，因为它们的跑动，它们身后扬起了滚滚的尘埃。

“树！”眼尖的野狗叫了起来，动物们拼命地向那棵树跑去。一场争夺开始了！

“是我先跑到树下的！”（大象说。）

“是我先跑到树下的！”（犀牛说。）

“是我先跑到树下的！”（棕熊说。）



“是我先跑到树下的！”（豹子说。）

“是我先跑到树下的！”（野狗说。）

最小的田鼠被挤到了一边，它几乎哭了起来：“是我先跑到树下的！”

其实，那是一棵几乎已经死亡了的树，只有几根枝条上，还有一两片耷拉着的叶子，其他的枝条都光秃秃的，看上去就像一把只有骨架的伞。

吵着吵着，它们互相打了起来。田鼠吓得跑到了一旁，并尖声叫着：“别打了！别打了！”

当然，最后这棵树是属于大象的。动物们一起转而冲向大象，吼叫着：“是我们先跑到树下的！”

大象生气了，向他们叫着：“走开！走开！”

它用鼻子吸起地上的尘土，然后喷向它们：“这么热的天，你们的吵闹，实在太烦了！”

动物们只好都后退到一边。

它们嘟嘟囔囔地看着大象，看着看着，都笑了起来，笑得东倒西歪——树下的大象，几乎没有得到一点儿阴凉儿！大象掉头看了看那棵光秃秃的树，也笑了。

动物们还在大笑，但不一会儿，笑声一下都停止了——它们看到了天地之间一个永恒的情景：一对父子正穿越荒原，身材高大的父亲，用他巨大的身影笼罩着瘦小的儿子。

他们安静地走着。

所有的动物都默默地看着他们。他们向地平线走去。动物们只能看到那位父亲的背影了。又过了一会儿，父子俩消失在了地平线……

无边无际的荒野，动物们决定不再前进。

过了一会儿，山猫对田鼠说：“过来，待在我的影子里。”

田鼠走进山猫的影子。

野狗看到了，走到了山猫的身边。

豹子走到了野狗的身边。

棕熊走到了豹子的身边。

犀牛走到了棕熊的身边。

大象扇动了几下大耳朵，走到了犀牛的身边。

一只甲壳虫在急切地爬行，最后，它一动不动地待在了田鼠的身边。

大太阳。

天空飘过一朵云，从动物们的上空飘了过去。

过了一会儿又飘了回来，在动物们的上空停住了……



石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愚公移山

战国时期，有位思想家叫列子，他写了很多寓言故事，其中最有名的一则故事，叫《愚公移山》。说从前有位叫愚公的老人，九十岁了，身体很好，儿孙满堂。一大家子，男耕女织，丰衣足食。

愚公也有烦心的事。他家世代居住在大山里，门前便是太行、王屋两座巍峨险峻的大山，出门必须翻山越岭，交通极为不便。

愚公心想：我已经年老了，可后代还得住在山里，应该想办法把大山移走。于是，他召集全家商议，大家你一言我一语，纷纷表示赞成。愚公的老伴儿有些疑虑：“挖出来的山石运到什么地方去呢？”愚公回答道：“可以挑到渤海的边上去。”

第二天，家里的劳力一起出动，开始挖山。大家撬起一块块的大石头，牛拉人拽，往山外运去。女人和孩子，负责送水送饭。

邻居寡妇家的小男孩儿，不过六七岁，刚刚换牙，也每



天跑来帮忙干活儿。

山路崎岖，路途遥远，石头运到山外，冬夏都换季了，才能往返一次。

河湾里有位叫智叟的老头儿，在一旁看热闹，觉得这是异想天开，想劝阻愚公一家别干这样的傻事了。

智叟对愚公说：“你老糊涂啦。凭你这把老骨头，连山上一根草拔起来都费劲儿，怎么能把两座大山的石头搬走呢。”

愚公用手指着挖山的场面，不紧不慢地回答：“你的思想太顽固了，连我隔壁的孤儿寡母都比不上。你哪懂这样的道理，我死了，还有儿子，儿子还有孙子，子子孙孙没有穷尽。但大山不会增高，总有挖平的那一天啊。”

智叟无言以对，摇摇头叹着气离开了。

愚公一家人挖山不止。累了，大家就坐在路边歇息。看着平坦的道路一点点向前延伸，大家非常满足和快乐。

巡游人间的山神听说愚公正在移山，怕他真把太行、王屋两座大山夷平了，连忙向天帝禀报。

天帝被愚公的诚心打动，便命令夸娥氏的两个儿子去帮忙。两个大力神一背一抱，把太行、王屋两座大山转移到远方去了。

从此，愚公生活的地方，没有高山阻隔，道路平坦，四通八达。比起从前住在山里，大家的心情也更加舒畅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亚洲的故事 / 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秘书处
主编. — 北京: 外文出版社, 2026. 8. — ISBN 978-7-
119-14678-2

I. I301.1

中国国家版本馆CIP数据核字第2026XS2336号

翻 译: 向昊洋

定 稿: 汪 芳

统筹编辑: 陈丝纶

责任编辑: 张志凡 钱品颀 李逸然

排版制作: 北京维诺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印刷监制: 王 争

亚洲的故事

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秘书处 主编

© 2026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出 版 人: 马汝军

出版发行: 外文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网 址: <http://www.flp.com.cn> 电子邮箱: flp@cipg.org.cn

电 话: 008610-68320579 (总编室) 008610-68996181 (编辑部)
008610-68995852 (发行部) 008610-68996185 (投稿电话)

印 刷: 文畅阁印刷有限公司

制 版: 北京维诺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 外文书店

开 本: 889mm × 1194mm 1/16

印 张: 11.25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26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119-14678-2

定 价: 138.00 元

ISBN 978-7-119-14678-2



